

标段编号：2503-440303-04-01-125198003001

#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笋岗站物业开发项目基坑支护、桩基础及土石方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中国建筑土木建设有限公司、深圳市正大建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03月09日

## 目录

第一章 投标人业绩 .....	- 1 -
第二章 项目经理业绩 .....	- 44 -
第三章 项目经理社保 .....	- 64 -
第四章 项目技术负责人业绩 .....	- 69 -
第五章 投标人近两年财务报表 .....	- 82 -

## 第一章 投标人业绩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建设地点	合同金额 (万元)	在建或已完工(开、竣工时间)
牵头方					
1	丰台区地铁九号线郭公庄车辆段项目(三期)1518-621、629、627地块 R2 二类居住用地、B4 综合性商业金融服务业用地、A334 托幼用地项目施工二标段	北京万孚置业有限公司	北京丰台	70490.6	2024-12 在建
2	盛资尹朝社项目二期一标段(2-3至2-6号楼及车库)	重庆盛资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重庆市九龙坡区	10774.99	已完工 2019-01 2021-12
3	太原市京丰铁路电务器材制造有限公司轨道交通电务装备制造基地项目转辙机配套装置生产车间项目	太原市京丰铁路电务器材制造有限公司	山西省太原市	9820	已完工 2022-11 2024-07
4	山西绿色开采装备技术研究院项目一期工程研发实验楼	中国煤炭科工集团太原研究院有限公司	山东省太原市	4626.3	已完工 2017-09 2022-03
成员 1					
5	中国深圳市龙华区 A806-0401 宗地 20-04 住宅地块基坑支护及桩基础工程	深圳市润北房地产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8644.24	已完工 2022-08 2023-07
6	中国深圳市光明区玉塘 A607-0888 号地块项目基坑支护及桩基础工程	深圳市润明房地产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6121.67	已完工 2022-05 2022-10
7	中国深圳市光明区凤凰 A503-0095 号地块项目基坑支护及桩基础工程	深圳市润樾房地产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4800.69	已完工 2022-05 2022-10

1.1 丰台区地铁九号线郭公庄车辆段项目（三期）1518-621、629、627  
地块 R2 二类居住用地、B4 综合性商业金融服务业用地、A334 托幼用地项  
目施工二标段

项目编号：中建八局-024-60-2024-00006756-02-005

丰台区地铁九号线郭公庄车辆段项目（三期）1518-621、629、627  
地块 R2 二类居住用地、B4 综合性商业金融服务业用地、A334 托幼用  
地项目施工二标段

## 施工合同

发包人：北京万孚置业有限公司

承包人：中国建筑土木建设有限公司

日期：2024 年 月 日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编号:

发包人(全称): 北京万孚置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金国

法定注册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

承包人(全称): 中国建筑土木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延佩

法定注册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金泽西路2号院1号楼26、27层

发包人为建设 丰台区地铁九号线郭公庄车辆段项目(三期)1518-621、629、627地块R2二类居住用地、B4综合性商业金融服务业用地、A334托幼用地项目施工二标段(以下简称“本工程”),已接受承包人提出的承担本工程的施工、竣工、交付并维修其任何缺陷的投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共同达成并订立如下协议。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丰台区地铁九号线郭公庄车辆段项目(三期)1518-621、629、627地块R2二类居住用地、B4综合性商业金融服务业用地、A334托幼用地项目施工二标段

工程地点: 丰台区花乡街道

建设规模: 总建筑面积71848.7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52883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18964.8平方米

工程内容: 包括地基与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工程、建筑屋面工程、建筑给排水及采暖工程、通风与空调工程、建筑电气工程、智能建筑工程、建筑节能工程、电气工程以及室外工程等。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京发改(核)[2024]5号

资金来源: 国有企业单位自筹资金(中央)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地基与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工程、建筑屋面工程、建筑给排水及采暖工程、通风与空调工程、建筑电气工程、智能建筑工程、建筑节能工程、电梯工程以及室外工程。

详细承包范围见第五章“技术标准和要求”。

###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4年12月15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7年04月11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847天，自监理人发出的开工通知中载明的开工日期起算。

###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 五、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目标等级要求

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目标等级：达标

### 六、合同形式

本合同采用固定单价合同形式。

### 七、签约合同价

金额（大写）：人民币柒亿零肆佰玖拾万陆仟零叁拾捌元捌角捌分

（小写）¥：704906038.88元

其中：不含税金额646702787.96元 税金58203250.92元

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含税）：40978660.02元

建筑垃圾运输处置费（含税）：7928479.49元

暂列金额（含税）：0元

专业工程暂估价（含税）：0元

### 八、承包人项目经理：

姓名：刘晓宇 职称：高级

身份证号：612722199102080375

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号：201909034110004580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京 1312019202002239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京 1312019202002239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京建安 B(2022)0202256

九、合同文件的组成

下列文件共同构成合同文件：

- 1、本协议；
- 2、中标通知书；
- 3、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4、合同条款专用部分；
- 5、合同条款通用部分；
- 6、技术标准和要求；
- 7、图纸；
- 8、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9、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十、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定义与合同条款中的定义相同。

十一、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交付并承担质量缺陷保修责任。

十二、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条件、期限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十三、本协议连同其他合同文件正本一式两份，合同双方各执一份；副本一式陆份。其中一份在合同报送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时留存。

十四、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但不得背离本协议第八条所约定的合同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补充协议是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北京万孚置业有限公司

承包人：中国建筑土木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

法定代表人或其

委托代理人：  (签字)

委托代理人：  (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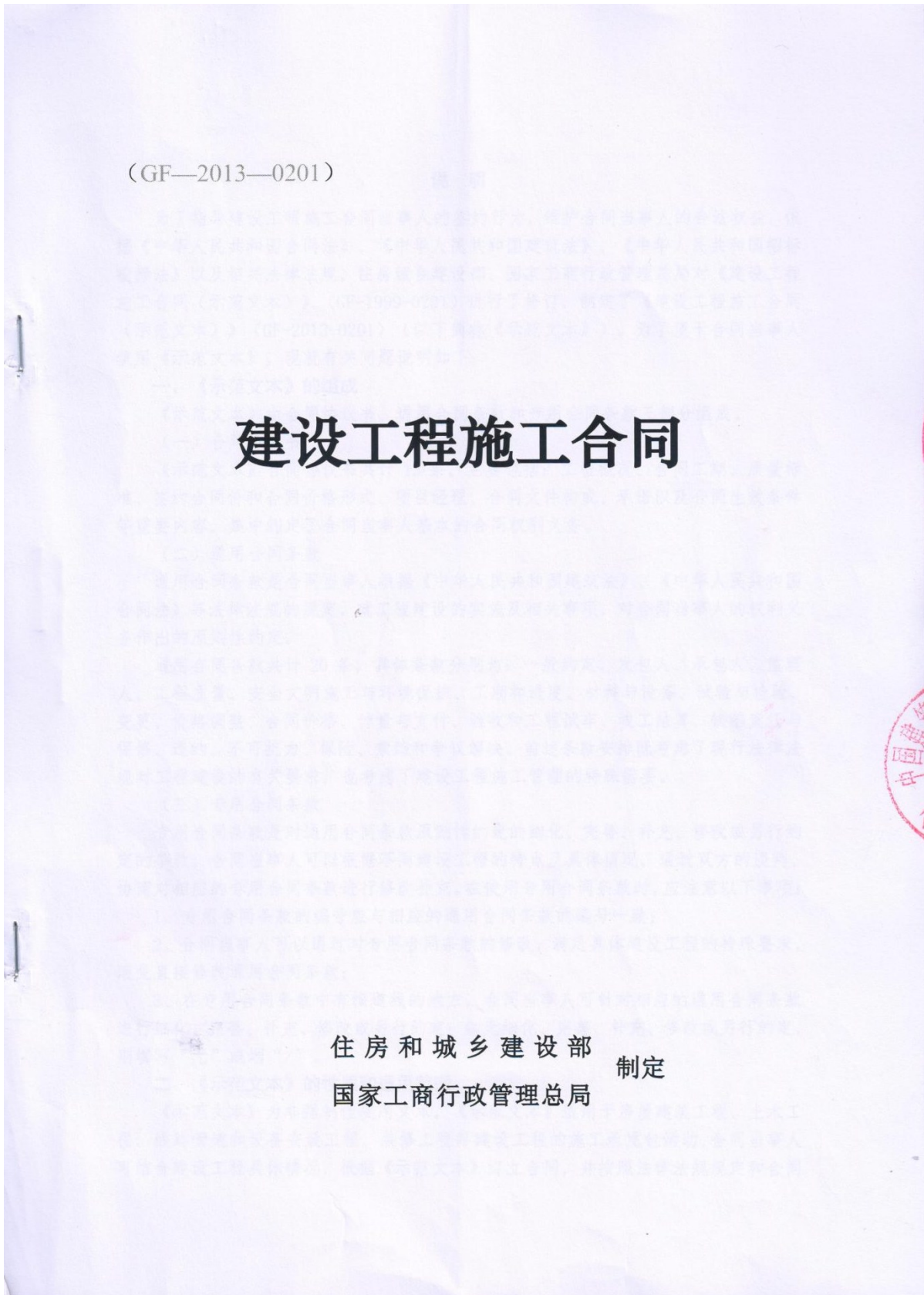
2024 年 月 日

2024 年 月 日

签约地点：北京市丰台区

1.2 盛资尹朝社项目二期一标段(2-3至2-6号楼及车库)

1.2.1 盛资尹朝社项目二期一标段(2-3至2-6号楼及车库)-合同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重庆盛资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中国建筑土木建设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盛资尹朝社项目二期一标段(1#地块)土建总承包工程施工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盛资尹朝社项目二期一标段(2-3至2-6号楼及车库)
2. 总建筑面积为: 103524.98m<sup>2</sup>。其中地上: 67110m<sup>2</sup>。
3. 工程地点: 重庆市九龙坡区石杨路大杨石N分区。
4.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_\_\_\_\_。
5. 资金来源: 自筹资金。
6. 工程承包范围: 平基土石方、基础工程、主体工程、初装修、幕墙工程、环境绿化工程、机电设备安装、给排水安装、空调设备安装、消防设施安装等施工图所示所有范围。

###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盛资尹朝社项目二期一标段(2-3至2-6号楼及车库)土建总承包工程暂定开工时间: 2018年3月10日, (均指第一栋楼的开工日期,实际开工日期以发包人下发的开工通知上所注明的开工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19年10月31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60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 标准。

###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暂定: 人民币(大写) 壹亿零柒佰柒拾肆万玖仟玖佰零捌元整 (¥10774.9908万元);

2. 其中: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

暂定人民币(大写) 叁佰伍拾伍万伍仟柒佰元整 (¥ 355.57万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单价合同

###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刘宪法。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18 年 3 月 8 日签订。

##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印江州售楼部 签订。

##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发包方和承包方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在其协议书上签字并盖单位章后 生效。

##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5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3 份，承包人执 2 份。

发包人(公章):

地 址: 重庆市九龙坡区劳动一村 59 号附 1 号

法定代表人(签字): 蒋春

委托代理人(签字):

电 话: 023-68465077

传 真: 023-68465077

开户银行:

账 号:

邮政编码: 401326

承包人(公章): 中国建筑土木建设有限公司

地 址: 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88 号 16 区 12 号楼 1 至 9 层 101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张

电 话: 010-63707646

传 真: 010-63707646

开户银行: 工行高九路支行

账 号: 3100 0004 1910 0011 616

邮政编码:

## 补充协议

甲方：重庆盛资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乙方：中国建筑土木建设有限公司

根据本工程实际情况，对于双方2018年3月8日签订的盛资尹朝社项目二期一标段(2-3至2-6号楼及车库)工程《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合同编号：)(暂定金额为10774.99万元，下称原合同)，经双方友好协商一致，签订本补充协议内容如下：1、该合同仅作为盛资尹朝社项目二期一标段(2-3至2-6号楼及车库)工程对口政府机关办理施工许可证及报税使用；该合同约定的权利义务等全部内容对甲乙双方均无约束力；2、原合同与本补充协议不一致的，以本补充协议为准。

2、本协议一式肆份双方各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本协议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应通过友好协议书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甲方：重庆盛资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乙方：中国建筑土木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承办人：

承办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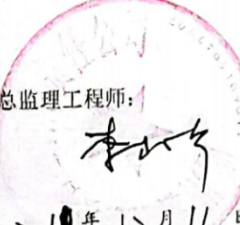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 1.2.2 盛资尹朝社项目二期一标段(2-3至2-6号楼及车库)-竣工

## 工程竣工报告

渝建竣-016-

工程名称	盛资尹朝社项目二期二标段(2-1、2-2号楼及车库)		
工程地址	九龙坡区大杨石组团N分区		
合同开工日期	2018年10月24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0年04月23日
实际开工日期	2019年01月05日	实际完工日期	年 月 日
申请验收时间	年 月 日		
工程范围及内容	<p>本工程地处九龙坡区石杨路,由2-1号楼、2-2号楼及地下室组成。其中2-1号楼17层、2-2号楼26层及地下车库七层,为混凝土框架、剪力墙结构,建筑面积为45453.39m<sup>2</sup>,完成本工程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装饰装修工程、屋面工程、给排水、建筑电气、通风空调、智能化、建筑节能及电梯分部工程。总造价5431.6801万元。</p> <p>本次验收范围为2-1号楼、2-2号楼、地下室。</p>		
提前/延期说明	无		
有无工程遗留事项	无		
施工单位(公章):	监理单位(公章):	建设单位(公章):	其他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2月16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21年12月16日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2月16日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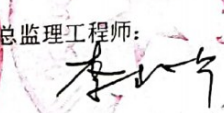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重庆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033

# 工程竣工报告

渝建竣-016-

工程名称	盛资尹朝社项目二期二标段 (2-1、2-2号楼及车库)		
工程地址	九龙坡区大杨石组团N分区		
合同开工日期	2018年10月24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0年04月23日
实际开工日期	2019年01月05日	实际完工日期	年 月 日
申请验收时间	年 月 日		
工程范围及内容	<p>本工程地处九龙坡区石杨路, 由2-1号楼、2-2号楼及地下室组成。其中2-1号楼17层、2-2号楼26层及地下车库七层, 为混凝土框架、剪力墙结构, 建筑面积为45453.39m<sup>2</sup>, 完成本工程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装饰装修工程、屋面工程、给排水、建筑电气, 通风空调、智能化、建筑节能及电梯分部工程。总造价5431.6801万元。</p> <p>本次验收范围为: 地下室</p>		
提前/延期说明	无		
有无工程遗留事项	无		
施工单位(公章):	监理单位(公章):	建设单位(公章):	其他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2月16日	2021年12月16日	2021年12月16日	年 月 日



034

1.3 太原市京丰铁路电务器材制造有限公司轨道交通电务装备制造基地  
项目转辙机配套装置生产车间项目

1.3.1 太原市京丰铁路电务器材制造有限公司轨道交通电务装备制造基  
地项目转辙机配套装置生产车间项目-合同

##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甲方合同编号: JFFJ202214

乙方合同编号: \_\_\_\_\_

丙方合同编号: \_\_\_\_\_

甲 方（铁路发包方）: 太原市京丰铁路电务器材制造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阎鹏

地 址: 山西省太原市尖草坪区新店街 29 号

乙 方（承包方）: 中国建筑土木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哈小平

地 址: 北京市丰台区金泽西路 2 号院 1 号楼 26/27  
层

丙 方（代建方）: 山西三晋地方铁路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霍彦龙

地 址: 山西省太原市迎泽区公寓路 9 号综合楼

签订地点: 山西省太原市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经三方协商一致，就甲方向乙方发包太原市京丰铁路电务器材制造有限公司轨道交通电务装备制造基地项目转辙机配套装置生产车间项目工程，签订本合同。

### 第一条 工程概况

(一) 工程名称：太原市京丰铁路电务器材制造有限公司轨道交通电务装备制造基地项目转辙机配套装置生产车间项目。

(二) 工程地点：山西省太原市中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阳兴南街47号。

(三) 工程内容：项目施工、采购、验收等工作的全过程工程总承包。

(四) 承包范围：工程量清单内全部工程施工。

(五) 承包方式：施工总承包。

(六) 工程价格采用：固定总价 固定单价 暂定总价

工程款总价为人民币大写 玖仟捌佰贰拾万元整 (小写：98,200,000元)。其中价款90,091,743.12元，税款8,108,256.88元，税率9%。最终结算以第三方的审价报告总价或以铁路局集团公司概预算审查部门审查批复为准，但结算金额不超过本合同价款。第三方审价采取现场实际工程量审核，单价以施工期间信息价为准(若工程经过招标，则单价以中标价为准)。

本合同价款98,200,000元为中标价，包括：

(1) 转辙机配套装置生产车间、料棚、室外工程、工程暂列金等建安工程费72,841,948元；

(2) 生产设备费23,600,000元(暂估价)；

(3) 新制生产设备运杂费1,508,052元(暂估价)；

(4) 旧附属设备、设施整修及搬迁费250,000元(暂估价)。

合同具体的工程量清单和费用组成以中标的工程量清单和费用组成为准，单价以中标价为准。

乙方应当开设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专项用于支付乙方使用的农民工工资。

(七) 质量标准：合格。

### 第二条 工程期限

(一) 开工日期：本工程暂定于2022年11月5日开工。

(二) 竣工日期：本工程暂定于2023年10月31日竣工。

(三) 工程总日历天数365天。

(七) 本合同任何条款被禁止或被认定无效或被撤销，该禁止、无效或撤销不得影响合同任何其他条款的有效性和继续实施。

(八) 本合同产生的债权，乙方不能向第三方转让和质押（包括但不限于向银行保理、应收账款质押等）。

(九) 本合同项下乙方的全部或者部分权利义务，未经三方达成一致并签订书面补充协议不得转让，否则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十) 三方应遵守有关防止商业贿赂的法律法规，不得与其他方人员发生不正当的利益关系。

(十一) 其他约定：\_\_\_\_\_ / \_\_\_\_\_。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 太原市京丰铁路电务器材制造有限公司（甲方名称）与 中国建筑土木建设有限公司（乙方名称）与 山西三晋地方铁路开发集团有限公司（丙方名称）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合同编号：JFFJ202214）签署页。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名)

联系电话：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名)

联系电话：



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名)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1.3.2 太原市京丰铁路电务器材制造有限公司轨道交通电务装备制造基地项目转辙机配套装置生产车间项目-竣工

表C.1.1-4

#### 竣工验收证明书

施工许可证号: 140124202404030201-012

编号:

工程名称	轨道交通电务装备制造基地项目4#联合厂房	建筑面积	14451.67平方米	层数	厂房一层	工程地点	中北高新区阳兴河等道处、太原锅炉集团有限公司对面	
结构类型	钢结构	工程造价	9820万元		开工日期	2022年1月1日至2024年7月9日		
工程内容及检查情况	本工程包括地基与基础分部、主体分部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分部工程、建筑屋面分部工程、建筑节能分部工程、智能建筑分部工程、建筑电气分部工程、通风与空调分部工程、建筑给排水与供暖分部工程、室外设施与环境工程,施工质量合格,符合设计要求。							
验收意见	验收合格						验收日期:	2024年7月9日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公章)	 监理单位 总工程师:  (公章)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公章)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公章)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公章)			

1.3.3 太原市京丰铁路电务器材制造有限公司轨道交通电务装备制造基地项目转辙机配套装置生产车间项目-名称变更

## 关于轨道交通电务装备制造基地项目转辙机配套装置生产车间项目名称变更的说明

太原国铁京丰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轨道交通电务装备制造基地项目转辙机配套装置生产车间项目为轨道交通电务装备制造基地二期工程，其主要建设内容包括：4#联合厂房（转辙机配套装置生产车间，建筑物）、室外停车场、道路及配套管网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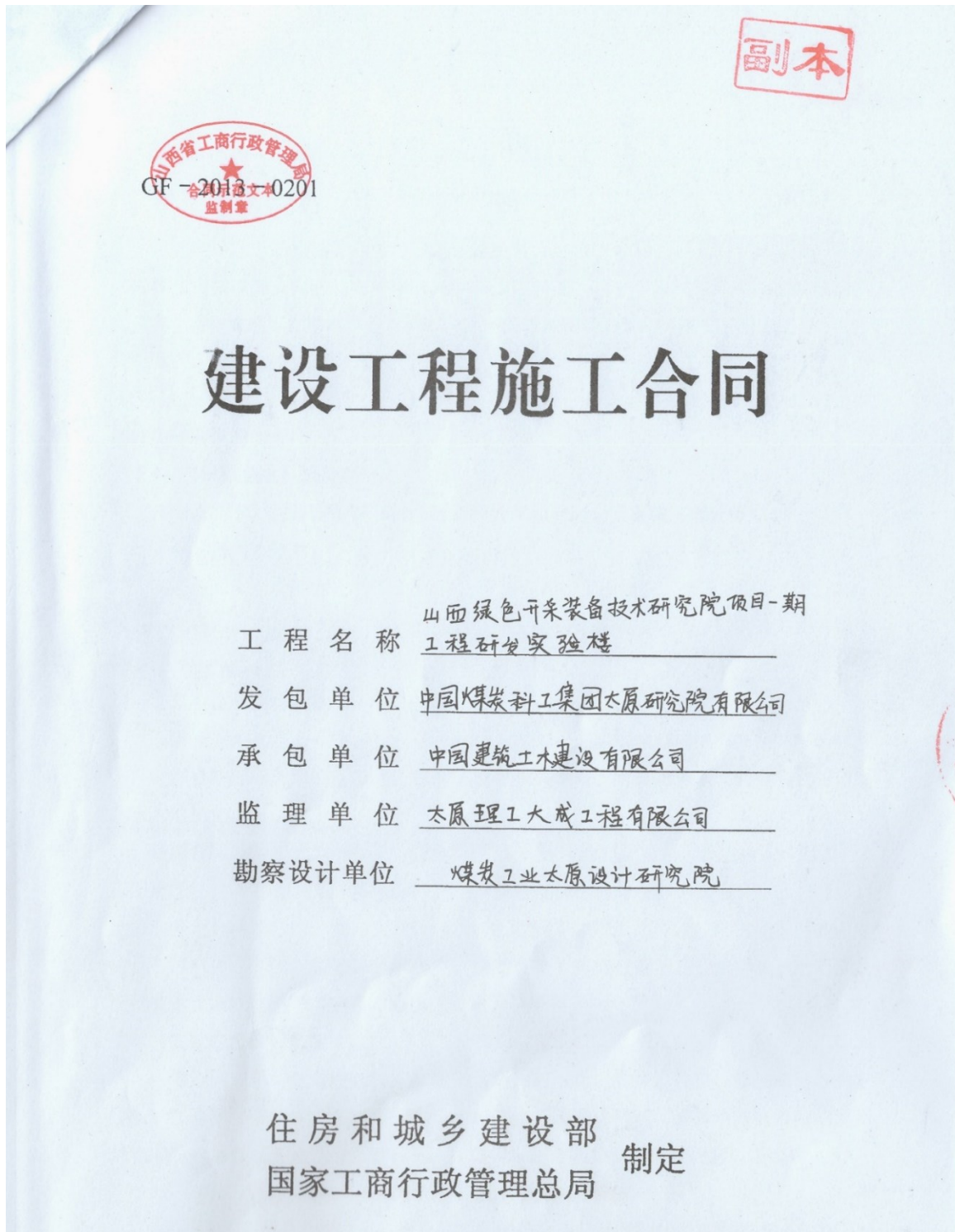
其中建筑物 4#联合厂房（转辙机配套装置生产车间）需办理相关建设手续。为保证项目所有建筑单体名称的统一有序，在项目建设手续办理过程中，将项目单体名称变更为：轨道交通电务装备制造基地项目 4#联合厂房。目前规划许可证、施工许可证已按变更后的名称办理完成。

特此说明。

太原国铁京丰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4月10日

1.4 山西绿色开采装备技术研究院项目一期工程研发实验楼

1.4.1 山西绿色开采装备技术研究院项目一期工程研发实验楼-合同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中国煤炭科工集团太原研究院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中国建筑土木建设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山西绿色开采装备技术研究院项目一期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工程研发实验楼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山西绿色开采装备技术研究院项目一期工程研发实验楼。
2. 工程地点: 山西省科技创新城内(太原市小店区)。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_\_\_\_\_。
4. 资金来源: 业主自筹。
5. 工程内容: 施工图纸内全部内容工程,另包括基坑支护、降水、二期交界处理等施工。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 6. 工程承包范围:

山西绿色开采装备技术研究院项目一期工程研发实验楼图纸包括内容另包括基坑支护、降水、二期交界处理等施工内容,二期交界处理所需施工措施、成品保护等费用发生时另计。

##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17 年 9 月 30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19 年 10 月 1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731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 标准。

##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肆肆肆仟伍佰玖拾陆仟零肆拾叁元捌角 (¥ 44263043.83 元);

其中:

####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元);

####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元);

####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定额计价 \_\_\_\_\_。

####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刘拥军 \_\_\_\_\_。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17 年 9 月 25 日签订。

####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山西省太原市小店区 签订。

####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盖章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捌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肆 份，承包人执 肆 份。

发包人：



(公章)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张长事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Signature]

组织机构代码：91140000405747088H

地 址：太原南内环南路108号

邮政编码：030000

法定代表人：张长事

委托代理人：张长事

电 话：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工商银行

账 号：0502121809026405606

组织机构代码：91110000100007314T

地 址：北京丰台区南三环西路188号16区12栋

邮政编码：100071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Signature]

电 话：010-63707646

传 真：010-63707646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支行晋源

账 号：11001016200036039198






## 1.4.2 山西绿色开采装备技术研究院项目一期工程研发实验楼-竣工

表C.1.1-4

### 竣工验收证明书

施工许可证号： 140105501201805090101

编号：

工程名称	山西绿色开采装备技术研究院项目一期工程研发实验楼	建筑面积	29022.17m <sup>2</sup>	层数	-1/9层	工程地点	山西示范区科技创新城科荟路1号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工程造价	11025.48万元		开工日期	2017年9月30日 至 2022年3月1日	
工程内容及检查情况	<p>工程内容：山西绿色开采装备技术研究院项目一期工程研发实验楼项目为框架-剪力墙结构，地下一层，地上九层。</p> <p>检查情况：                      1、合同规定和施工图纸要求的各项内容全部完成，该工程共十个分部，达到国家规定的建筑工程质量合格标准，质量控制资料齐全有效，安全和使用功能检测及主要功能抽查合格、观感质量好；电梯、消防、人防等专项工程均已通过验收。                      2、室内干净整洁，采暖、通风、电气及电梯的运转正常。                      3、设备调试、试运转达到设计要求。                      4、建筑物四周场地整洁，排水畅通。                      符合验收条件</p>						
验收意见	通过验收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公章)	 监理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 (公章)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公章)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公章)	 施工单位 单位负责人： (公章)	验收日期： 2022年3月5日	

1.5 中国深圳市龙华区 A806-0401 宗地 20-04 住宅地块基坑支护及桩基础工程

1.5.1 中国深圳市龙华区 A806-0401 宗地 20-04 住宅地块基坑支护及桩基础工程-合同



合同编号：CRLSZ-BZZZ-SG-22003

中国深圳市龙华区  
A806-0401宗地20-04住宅地块  
基坑支护及桩基础工程

合同文件

2022 年 10 月

发 包 方 ： 深圳市润北房地产有限公司

承 包 方 ： 深圳市正大建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 合同协议书

由

发包人：深圳市润北房地产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龙园社区花园新村19号412B1

和

独立承包人：深圳市正大建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海旺社区N23熙龙湾商务国际大厦706/707

所订立。

本工程位于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龙华大道与玉龙路交汇西南角。发包人已向独立承包人提供了上述工程的招标文件。而独立承包人亦已按上述招标文件进行了投标。

独立承包人已向发包人提供一份包括全部项目齐全单价或价款的工程量清单(以下称为“工程量清单”)。列举在图纸目录内的图纸(此后称“合同图纸”)及此工程量清单已获双方签署;而独立承包人亦已提供了执行及完成本工程所需的总价。

双方现在同意如下:

### 1. 合同标的

独立承包人接受发包人委托执行并完成合同图纸所示、工料规范和工程量清单所说明及合同条件所绘述的本工程。

### 2. 合同价款

本工程合同总价(含增值税)为(大写)捌仟陆佰肆拾肆万贰仟肆佰柒拾元陆角贰分(小写:RMB 86,442,470.62),其中合同金额(不含增值税)为RMB 79,305,018.92,按9%税率计算的增值税税金总额为RMB 7,137,451.70。

本工程合同总价包括暂列金额(含增值税)为RMB  / 。

本工程为暂定数量单价包干合同,合同清单内的暂定数量将根据发包人认可的施工图重新量度,并按合同清单内的单价计价,合同总价相应调整。暂定数量乃估计的数量,发包人对其准确性不负任何责任,若最终的工程量与原估计的

暂定数量有所差别,用于计值之合同单价不会调整,工期亦不予延长,凡为完成本工程所需的一切工作及费用均已包含在合同单价/价款内,包括不能或缺的所有附带工作及费用,不论它们是否在合同文件中有所说明。除本合同约定可调整的情形外,合同单价/价款不会因人工、物价、费率或汇率之变动而调整。

如果合同执行过程中本工程适用的增值税税率按国家政策作出调整的,无论如何,本工程不含税的总价及单价/价款维持不变,但执行新的增值税税率后未开票的不含税价,需按新的增值税税率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并相应调整含税价。最终合同价款结算的原则如下:

$$Y1 = X1 + \frac{(Y - X1)}{(1 + \text{原适用税率})} \times (1 + \text{新适用税率})$$

Y1 = 新税率下合同结算含税金额;  
X1 = 新税率前已开票含税金额;  
Y = 原税率下合同结算含税金额

合同中约定的发包人需向独立承包人支付的任何奖励款/违约金/赔偿金等,均已包含增值税(适用新税率的,自动适用新税率),独立承包人按合同总价内所列的增值税税率(适用新税率的,按新税率)向发包人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后,发包人相应支付奖励款/违约金/赔偿金等;而独立承包人须向发包人支付的任何罚款/违约金/赔偿金等,亦均已包含增值税(适用新税率的,自动适用新税率),直接从含税合同总价中扣减,而此部分金额无需再向发包人开具增值税发票。

### 3. 合同工期

本工程以发包人发出的开工指令为准,独立承包人须根据发包人进度要求进行施工。(具体工期详见落地合同技术要求)

### 4. 质量标准

本工程要求质量为详见技术要求及技术要求附件约定

### 5. 保修金保留期

本工程的保修期为: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至竣工验收后二年与基坑回填时间节点的较小值。

6. 履约保函约定:详见通用合同条款第3.7条。

7. 付款条款详见专用合同条款第7条。

### 8. 合同文件构成及解释

8.1 下列各文件(以下简称“合同文件”)应被视为组成并理解和解释合同文件的一部分:



12.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双方在\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盖章/签署：

发包人：深圳市润北房地产有限公司\_\_\_\_\_ )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获授权代表签署\_\_\_\_\_ )

姓名\_\_\_\_\_ )

职位\_\_\_\_\_ )



独立承包人：深圳市正大建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获授权代表签署\_\_\_\_\_ )



姓名\_\_\_\_\_ )

职位\_\_\_\_\_ )



1.5.2 中国深圳市龙华区 A806-0401 宗地 20-04 住宅地块基坑支护及桩基础工程-竣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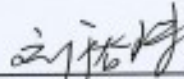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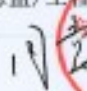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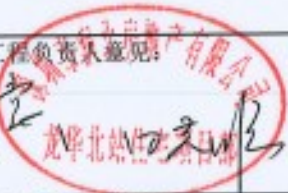
中国深圳市龙华区 A806-0401 宗地 20-04 住宅地块基坑支护及桩基础工程合同  
完工证明

合同工期:	灌注桩 65 天; 管桩 50 天	实际工期:	灌注桩 65 天; 管桩 45 天
合同开工日期:	/	实际开工日期:	2022 年 08 月 08 日
合同完工日期:	/	实际完工日期:	2023 年 07 月 11 日
履约范围及完成状况描述	1. 已完成全部合同约定工程实体内容; 2. 已完成全部变更内容; 3. 工期满足要求, (超合同工期说明: _____); 4. 质量满足合同要求; 现申请竣工验收。		
施工单位	深圳市正大建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龙华区 A806-0401 宗地 20-04 住宅地块 单位: (签署/盖章) _____ 年 月 日		
总包意见: 签署/盖章	监理单位: 总监 签署/盖章: 深圳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龙华区 A806-0401 宗地 20-04 住宅地块 项目监理部 _____ 年 月 日		
项目部意见: 工程经理 总监 签署/盖章	其他相关部门意见 (如需): 签署/盖章 已竣工, 同意结算。 龙华区住建局项目部 _____ 年 月 日		

备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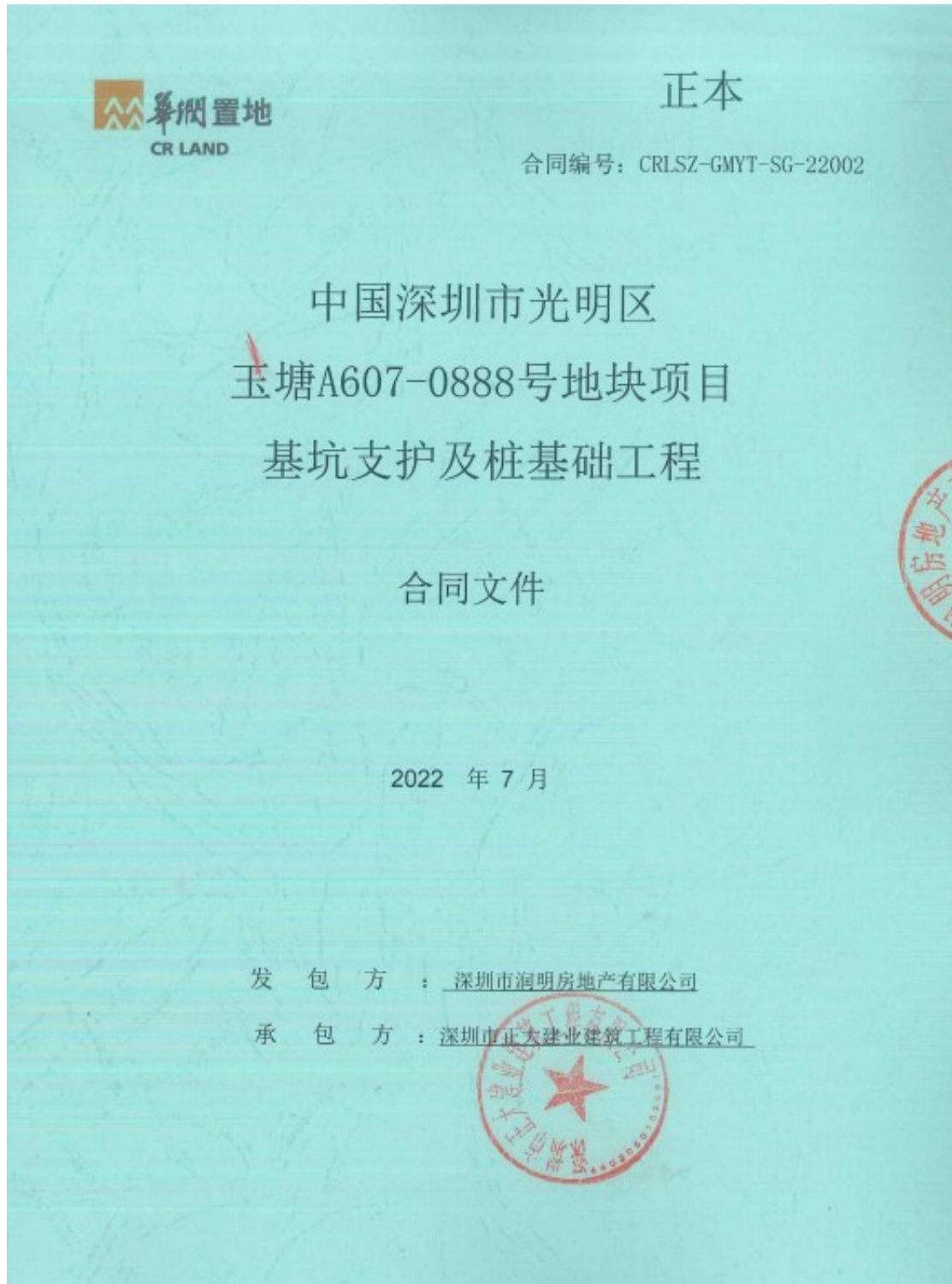
1. 若需其他相关部门如工程管理部、物业公司、客户关系部签署, 填至其他相关部门意见栏;
2. 若为独立分包合同, 总包意见可不填;
3. 超合同工期的需填写说明。

### 工程合同履约验收报告

记录编号:			
履约验收时间:	年 月 日	验收地点:	
参加人员:			
合同名称:	中国深圳市龙华区 A806-0401 宗地 20-04 住宅地块基坑支护及桩基础工程	合同编号:	CRLSZ-BZZZ-SG-22003
承包商/供应商:	深圳市正大建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合同完工日期:	年 月 日
实际开工日期:	2022 年 8 月 8 日	实际完工日期:	2023 年 7 月 11 日
审查项目及内容		审查情况	
一、全部合同约定工程实体内容	<input type="checkbox"/> 已完成		
二、全部变更内容	<input type="checkbox"/> 已完成		
三、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	<input type="checkbox"/> 齐全		
四、工期变化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已按合同工期完成； <input type="checkbox"/> 未按合同工期完成但无其它不利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未按合同工期完成且有不利影响；		
五、工程质量是否达到合同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质量合格，满足合同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质量未达到合同要求		
履约验收合格，同意启动本工程合同结算。			
项目主管工程师意见:	设计师意见:		
履约验收合格，同意估算。 			
工程管理部意见（可选）:	成本主管意见:		
项目工程总监/工程负责人意见:	项目设计总监/项目设计负责人意见:		
 			
工程管理部总经理意见（可选）:	成本管理部负责人意见:		

1.6 中国深圳市光明区玉塘 A607-0888 号地块项目基坑支护及桩基础工程

1.6.1 中国深圳市光明区玉塘 A607-0888 号地块项目基坑支护及桩基础工程-合同



## 合同协议书

由

发包人： 深圳市润明房地产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_\_\_\_\_

和

独立承包人： 深圳市正大建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海旺社区N23熙龙湾商务国际大厦706/707

所订立。

本工程位于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光侨路与规划银塘路交汇处东南侧。发包人已向独立承包人提供了上述工程的招标文件。而独立承包人亦已按上述招标文件进行了投标。

独立承包人已向发包人提供一份包括全部项目齐全单价或价款的工程量清单(以下称为“工程量清单”)。列举在图纸目录内的图纸(此后称“合同图纸”)及此工程量清单已获双方签署；而独立承包人亦已提供了执行及完成本工程所需的总价。

双方现在同意如下：

### 1. 合同标的

独立承包人接受发包人委托执行并完成合同图纸所示、工料规范和工程量清单所说明及合同条件所绘述的本工程。

### 2. 合同价款

本工程合同总价(含增值税)为(大写) 陆仟壹佰贰拾壹万陆仟柒佰元肆角玖分 (小写：RMB 61,216,700.49)，其中合同金额(不含增值税)为 RMB 56,162,110.54，按 9% 税率计算的增值税税金总额为 RMB 5,054,589.95。

本工程合同总价包括暂列金额(含增值税)为 RMB  / 。

本工程为暂定数量单价包干合同，合同清单内的暂定数量将根据发包人认可的施工图重新量度，并按合同清单内的单价计价，合同总价相应调整。暂定数量乃估计的数量，发包人对其准确性不负任何责任，若最终的工程量与原估计的

暂定数量有所差别，用于计值之合同单价不会调整，工期亦不予延长。凡为完成本工程所需的一切工作及费用均已包含在合同单价/价款内，包括不能或缺的所有附带工作及费用，不论它们是否在合同文件中有所说明。除本合同约定可调整的情形外，合同单价/价款不会因人工、物价、费率或汇率之变动而调整。

如果合同执行过程中本工程适用的增值税税率按国家政策作出调整的，无论如何，本工程不含税的总价及单价/价款维持不变，但执行新的增值税税率后未开票的不含税价，需按新的增值税税率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并相应调整含税价。最终合同价款结算的原则如下：

$$Y1 = X1 + \frac{(Y - X1)}{(1 + \text{原适用税率})} \times (1 + \text{新适用税率})$$

Y1 = 新税率下合同结算含税金额；

X1 = 新税率前已开票含税金额；

Y = 原税率下合同结算含税金额

合同中约定的发包人需向独立承包人支付的任何奖励款/违约金/赔偿金等，均已包含增值税(适用新税率的，自动适用新税率)，独立承包人按合同总价内所列的增值税税率(适用新税率的，按新税率)向发包人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后，发包人相应支付奖励款/违约金/赔偿金等；而独立承包人须向发包人支付的任何罚款/违约金/赔偿金等，亦均已包含增值税(适用新税率的，自动适用新税率)，直接从含税合同总价中扣减，而此部分金额无需再向发包人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 3. 合同工期

本工程以发包人发出的开工指令为准，独立承包人须根据发包人进度要求进行施工。(具体工期详见落地合同技术要求)

### 4. 质量标准

本工程要求质量为 详见技术要求及技术附件约定

### 5. 保修金保留期

本工程的保修期为：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至竣工验收后二年与基坑回填时间节点的较小值。

6. 履约保函约定：详见通用合同条款第3.7条。

7. 付款条款详见专用合同条款第7条。

### 8. 合同文件构成及解释

8.1 下列各文件(以下简称“合同文件”)应被视为组成并理解和解释合同文件的一部分：



12.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双方在\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盖章/签署：

发包人：深圳市润明房地产有限公司 )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获授权代表签署 )

姓名\_\_\_\_\_ )

职位\_\_\_\_\_ )

独立承包人：深圳市正大建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获授权代表签署 )

姓名\_\_\_\_\_ )

职位\_\_\_\_\_ )

1.6.2 中国深圳市光明区玉塘 A607-0888 号地块项目基坑支护及桩基础工程-竣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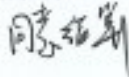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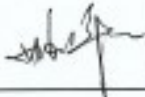


中国深圳市光明区玉塘 A607-0888 号地块项目基坑支护及桩基础工程  
合同  
完工证明

合同工期:	灌注桩 65 天; 管桩 50 天	实际工期:	灌注桩 57 天; 管桩 50 天
合同开工日期:	/	实际开工日期:	2022 年 05 月 19 日
合同完工日期:	/	实际完工日期:	2022 年 10 月 19 日
履约范围及完成状况描述	1. 已完成全部合同约定工程实体内容; 2. 已完成全部变更内容; 3. 工期满足要求, ; 4. 质量满足合同要求; 现申请竣工验收。		
施工单位	 单位: (签署/盖章) 许美辉 2022 年 10 月 16 日		
总包意见: 签署/盖章	监理意见: 总监 签署/盖章  2022 年 10 月 16 日		
项目部意见: 工程经理 总监 签署/盖章	其他相关部门意见 (如需): 签署/盖章  2022 年 10 月 16 日		

备注:

1. 若需其他相关部门如工程管理部、物业公司、客户关系部签署, 填至其他相关部门意见栏;
2. 若为独立分包合同, 总包意见可不填;
3. 超合同工期的需填写说明。

### 工程合同履约验收报告

记录编号:			
履约验收时间:	2023年07月06日	验收地点:	洞曦府项目部会议室
参加人员:	谢卫兵、郑钊泽、甘诏文、陈卫国、姚峰铭、罗俊超、江美辉		
合同名称:	中国深圳市光明区玉塘A607-0888号地块项目基坑支护及桩基础工程	合同编号:	CRLSZ-GMYT-SG-22002
承包商/供应商:	深圳市正大建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合同完工日期:	年 月 日
实际开工日期:	2022年05月19日	实际完工日期:	2022年10月19日
审查项目及内容		审查情况	
一、全部合同约定工程实体内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已完成	
二、全部变更内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已完成	
三、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齐全	
四、工期变化影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已按合同工期完成； <input type="checkbox"/> 未按合同工期完成但无其它不利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未按合同工期完成且有不利影响；	
五、工程质量是否达到合同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质量合格，满足合同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质量未达到合同要求	
履约验收合格，同意启动本工程合同结算。			
项目主管工程师意见:		设计师意见:	
 			
工程管理部意见(可选):		成本主管意见:	
项目工程总监/工程负责人意见:		项目设计总监/项目设计负责人意见:	
 			
工程管理部总经理意见(可选):		成本管理部负责人意见:	

1.7 中国深圳市光明区凤凰 A503-0095 号地块项目基坑支护及桩基础工程

1.7.1 中国深圳市光明区凤凰 A503-0095 号地块项目基坑支护及桩基础工程-合同





暂定数量有所差别，用于计值之合同单价不会调整，工期亦不予延长。凡为完成本工程所需的一切工作及费用均已包含在合同单价/价款内，包括不能或缺的所有附带工作及费用，不论它们是否在合同文件中有所说明。除本合同约定可调整的情形外，合同单价/价款不会因人工、物价、费率或汇率之变动而调整。

如果合同执行过程中本工程适用的增值税税率按国家政策作出调整的，无论如何，本工程不含税的总价及单价/价款维持不变，但执行新的增值税税率后未开票的不含税价，需按新的增值税税率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并相应调整含税价。最终合同价款结算的原则如下：

$$Y1 = X1 + \frac{(Y - X1)}{(1 + \text{原适用税率})} \times (1 + \text{新适用税率})$$

Y1 = 新税率下合同结算含税金额；

X1 = 新税率前已开票含税金额；

Y = 原税率下合同结算含税金额

合同中约定的发包人需向独立承包人支付的任何奖励款/违约金/赔偿金等，均已包含增值税(适用新税率的，自动适用新税率)，独立承包人按合同总价内所列的增值税税率(适用新税率的，按新税率)向发包人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后，发包人相应支付奖励款/违约金/赔偿金等；而独立承包人须向发包人支付的任何罚款/违约金/赔偿金等，亦均已包含增值税(适用新税率的，自动适用新税率)，直接从含税合同总价中扣减，而此部分金额无需再向发包人开具增值税发票。

### 3. 合同工期

本工程以发包人发出的开工指令为准，独立承包人须根据发包人进度要求进行施工。(具体工期详见落地合同技术要求)

### 4. 质量标准

本工程要求质量为 详见技术要求及技术要求附件约定

### 5. 保修金保留期

本工程的保修期为：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至竣工验收后二年与基坑回填时间节点的较小值。

6. 履约保函约定：详见通用合同条款第3.7条。

7. 付款条款详见专用合同条款第7条。

### 8. 合同文件构成及解释

8.1 下列各文件(以下简称“合同文件”)应被视为组成并理解和解释合同文件的一部分：



12.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双方在\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盖章/签署：

发包人：深圳市润德房地产有限公司 )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获授权代表签署 蒋慕川 )

姓名\_\_\_\_\_ )

职位\_\_\_\_\_ )

独立承包人：深圳市正大建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 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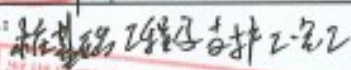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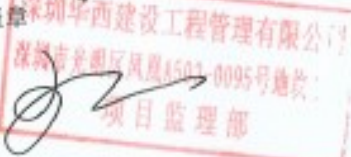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或获授权代表签署 胡冷非 )

姓名\_\_\_\_\_ )

职位\_\_\_\_\_ )

1.7.2 中国深圳市光明区凤凰 A503-0095 号地块项目基坑支护及桩基础工程-竣工


深圳市光明区凤凰 A503-0095 号地块项目基坑支护及桩基础工程合同  
完工证明

合同工期:	灌注桩 65 天; 管桩 50 天	实际工期:	灌注桩 56 天; 管桩 35 天
合同开工日期:	/	实际开工日期:	2022 年 05 月 19 日
合同完工日期:	/	实际完工日期:	2022 年 10 月 21 日
履约范围及完成状况描述	1. 已完成全部合同约定工程实体内容; 2. 已完成全部变更内容; 3. 工期满足要求; 4. 质量满足合同要求; 现申请竣工验收。		
施工单位	我司已按合同要求完成所有工作, 现申请竣工验收, 请批准。 单位: (签署/盖章)  2022 年 3 月 30 日		
总包意见: 签署/盖章	监理单位: 总监  签署/盖章  2022 年 3 月 30 日		
项目部意见: 工程经理 总监 签署/盖章	其他相关部门意见 (如需): 签署/盖章  2022 年 3 月 30 日		

备注:

1. 若需其他相关部门如工程管理部、物业公司、客户关系部签署, 填至其他相关部门意见栏;
2. 若为独立分包合同, 总包意见可不填;
3. 超合同工期的需填写说明。

### 工程合同履约验收报告

记录编号:			
履约验收时间:	2022 年 10 月 21 日	验收地点:	润晖府项目部
参加人员:	潘东民、胡玉勇、王会兵、向少军、邱名国、杨子民		
合同名称:	中国深圳市光明区凤凰 A503-0095 号地块项目基坑支护及桩基础工程	合同编号:	CRLSZ-GMFH-SG-22002
承包商/供应商:	深圳市正大建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开工日期:		合同完工日期:	/
实际开工日期:	2022 年 05 月 19 日	实际完工日期:	2022 年 10 月 21 日
审查项目及内容		审查情况	
一、全部合同约定工程实体内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已完成	
二、全部变更内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已完成	
三、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齐全	
四、工期变化影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已按合同工期完成； <input type="checkbox"/> 未按合同工期完成但无其它不利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未按合同工期完成且有不利影响；	
五、工程质量是否达到合同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质量合格，满足合同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质量未达到合同要求	
履约验收合格，同意启动本工程合同结算。			
项目主管工程师意见：1. 合格 2. 实际管桩开工时间：2022.8.29 完工时间 2022.9.26. 实际工期：35天；3. 实际工程桩开工时间 2022.5.17；完工时间 2022.7.14 实际工期：56天；4. 因4号格地质原因无法施工导致工期 设计师意见：			
工程管理部意见（可选）：实际工程桩开工时间 2022.10.3 完工时间 2022.10.21 工期 17天；5. 综上所述，满足合同工期要求。超合同工期。 成本主管意见：			
项目工程总监/工程负责人意见： 		项目设计总监/项目设计负责人意见：	
工程管理部总经理意见（可选）：		成本管理部负责人意见：	

## 第二章 项目经理业绩

### 2.1 项目经理（建造师）简历表

姓名	孙同田	性 别	男	年 龄	53 岁
职务	项目经理	职 称	正高级工程师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372323197208023630	手机号码	15901361680
参加工作时间	1995 年	从事项目经理（建造师）年限			20 年
项目经理（建造师）资格证书编号	京 1112006200804317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南宫市文化广播电视新闻出版体育局	南宫市文化艺术中心(尚小云大剧院)设计-施工 EPC 工程总承包 (项目所在地: 河北省南宫市)	6.15 万m <sup>2</sup>	2019-05 2023-05	已完	合格
中国煤炭科工集团太原研究院有限公司	山西绿色开采装备技术研究院项目一期工程研发实验楼 (项目所在地: 山东省太原市)	2.9 万m <sup>2</sup>	2017-09 2022-03	已完	合格

### 2.1.1 项目经理-职称证



### 2.1.2 项目经理-毕业证



成人高等教育

# 毕业证书



学生 **孙同田** 性别 **男**，一九七二年 八 月 二 日生，于 二〇〇六  
年 三 月至 二〇〇九年 一 月在本校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专业 **夜大学** 学习，修完专科起点本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  
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北京交通大学

校（院）长：

宁滨

批准文号：(84)教成字004号

证书编号：100045200905001267

二〇〇九年 一 月 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 2.1.3 项目经理-一级建造师电子注册证书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2月28日  
-2026年08月27日



#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孙同田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72年08月02日

注册编号: 京1112006200804317

聘用企业: 中国建筑土木建设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铁路工程(有效期: 2024-02-28至2027-02-27)  
公路工程(有效期: 2025-02-20至2028-02-19)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4-02-21至2027-02-20)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6.2.28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08年01月27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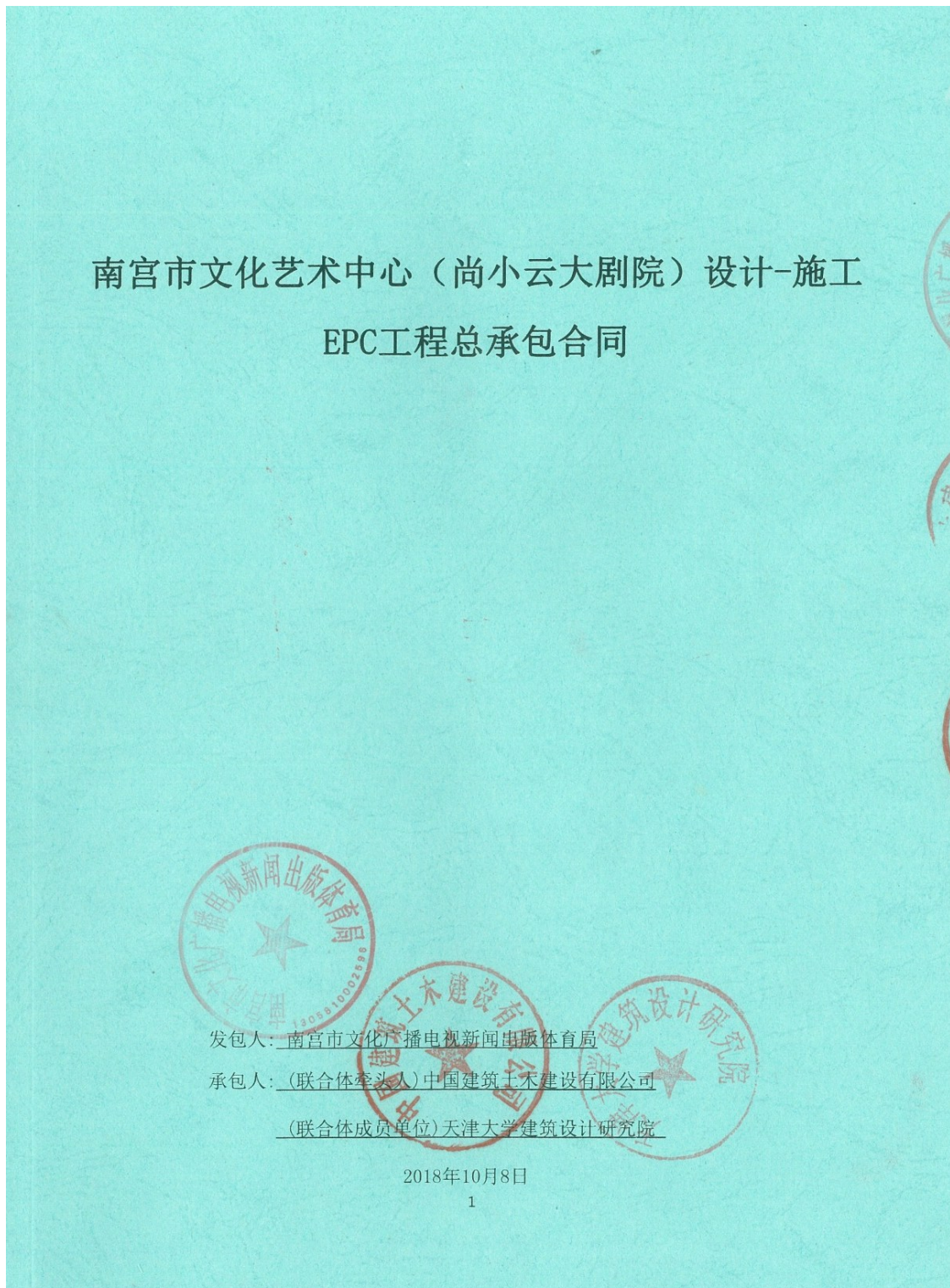
## 2.1.4 项目经理-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h1>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h1>	
编号：京建安B（2011）0079172	
姓 名：	孙同田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72年8月2日
企 业 名 称：	中国建筑土木建设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11年6月28日
有 效 期：	2023年12月12日 至 2026年12月31日
	
	
	发证机关：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发证日期：2023年12月1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2.2 项目经理业绩 1-南宫市文化艺术中心(尚小云大剧院)设计-施工  
EPC 工程总承包

2.2.1 项目经理业绩 1-南宫市文化艺术中心(尚小云大剧院)设计-施工  
EPC 工程总承包-合同



## 第一节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南宫市文化广播电视新闻出版体育局

承包人（全称）：（联合体牵头人）中国建筑土木建设有限公司

（联合体成员单位）天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

发包人为实施南宫市文化艺术中心（尚小云大剧院）设计-施工EPC工程总承包（以下简称“本项目”），已接受承包人对本项目设计-施工EPC工程总承包投标。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1. 工程概况：

- (1) 项目名称：南宫市文化艺术中心（尚小云大剧院）设计-施工EPC工程总承包
- (2) 建设地点：南宫市普彤街以北、安宋庄村西、南宫湖东岸
- (3) 建设规模：大剧院、文化馆建筑面积13750平方米，博物馆、艺术馆等建筑面积4000平方米，亭子及走廊1500平方米，变电室200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2060平方米。绿化占地16880.55平方米，道路及硬化占地23084.17平方米。
- (4) 批准文号：南发改审批字【2017】40号
- (5)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及承办单位（南宫市文化广播电视新闻出版体育局）自筹

### 2.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专用合同条款；
- (3) 通用合同条款；
- (4)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5) 发包人要求；
- (6) 承包人建议书；
- (7) 价格清单；
- (8) 其他合同文件。

3.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4. 签约合同价：签约合同总价（暂定）：179537800元，人民币（大写）壹亿柒仟玖佰伍拾叁万柒仟捌佰元整（其中安全生产、文明施工费暂定6373592元（大写）陆佰叁拾柒万叁仟伍佰玖拾贰元整），其中：设计费5998500元（不含前期方案设计费用）（大写）伍佰玖拾玖万捌仟伍佰元整；施工工程费：按照最新的《河北省消耗量定额》套定额组价后下浮费率0.15%，其中安全生产、文明施工费不参与让利下浮，施工工程合同总价（暂定）：173539300元（大写）壹亿柒仟叁佰伍拾叁万玖仟叁佰元整。

5. 承包人项目负责人：孙同田；设计负责人：崔旭辉；施工负责人（项目经理）：孙同田；

6. 工程质量符合的标准和要求：满足工程各方面的需求，并达到现行国家质量验收合格标准。

7. 工程承包范围：该工程的设计、施工直至竣工验收合格及整体移交、工程保修期内的缺陷修复和保修工作，包含联合体资质许可范围内设计及建安工程部分。

8. 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设计、实施、竣工及缺陷修复。

9.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10. 承包人计划开始工作时间：2018年09月06日，实际开始工作时间按发包人发出开工报告的时间为准。总工期为481日历天。

11. 本合同一式壹拾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其中发包人捌份，承包人拾份。

12.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3. 合同生效：本合同自发包人和承包人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14. 签订地点：本合同在项目所在地签订。

(签字盖章页，此页无正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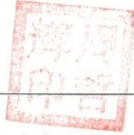
发包人：\_\_\_\_\_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 2018年10月8日

地址：河北省邢台南宫市东进街政府大楼1530室 邮政编码：055750

开户行：\_\_\_\_\_ 帐号：\_\_\_\_\_

传真：\_\_\_\_\_ 电话：0319-5050190



联合体牵头人(中国建筑土木建设有限公司)：\_\_\_\_\_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 2018年10月8日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188号16区12号楼1至9层101 邮政编码：100071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丰台支行营业部

帐号：11001016200056039198

传真：\_\_\_\_\_ 电话：010-63707646



联合体成员单位(天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_\_\_\_\_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 2018年10月8日



备案号：130581-181103-E-01

## 2.2.2 项目经理业绩 1-南宮市文化艺术中心(尚小云大剧院)设计-施工 EPC 工程总承包-竣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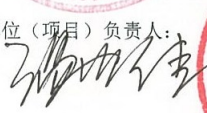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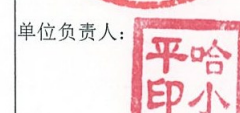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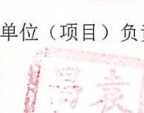
表C8-1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编号:

工程名称	南宮市文化艺术中心(尚小云大剧院)博物馆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建筑面积	地上两层 / 1999.11m <sup>2</sup>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土木建设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刘永福	开工日期	2019年05月01日
项目经理	孙同田	项目技术负责人	蒋振宇	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	共 10 分部, 经查 10 分部 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10 分部		经各专业工程验收, 工程质量符合验收标准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43 项, 经审查符合要求 43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43 项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43 项, 符合有关规范要求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21 项, 符合要求 21 项, 共抽查 17 项, 符合要求 17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 21 项, 均符合相关要求, 抽查 17 项, 使用功能均满足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1 项, 符合要求 21 项, 不符合要求 0 项		观感质量为好	
5	综合验收结论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年月日	(公章) 单位负责人: 年月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表C8-1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编号：

工程名称	南宮市文化艺术中心（尚小云大剧院）艺术馆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建筑面积	地上两层 / 1999.11m <sup>2</sup>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土木建设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刘永福	开工日期	2019年05月01日
项目经理	孙同田	项目技术负责人	蒋振宇	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	共 10 分部，经查 10 分部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10 分部		经各专业工程验收，工程质量符合验收标准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43 项，经审查符合要求 43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43 项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43 项，符合有关规范要求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21 项，符合要求 21 项， 共抽查 17 项，符合要求 17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 21 项，均符合相关要求，抽查 17 项，使用功能均满足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1 项，符合要求 21 项， 不符合要求 0 项		观感质量为好	
5	综合验收结论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表C8-1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编号：

工程名称	南宮市文化艺术中心（尚小云大剧院）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数/建筑面积	地下一层，地上四层 / 15615.09m <sup>2</sup>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土木建设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刘永福	开工日期	2018年09月06日
项目经理	孙同田	项目技术负责人	蒋振宇	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	共 10 分部，经查 10 分部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10 分部		经各专业工程验收，工程质量符合验收标准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51 项，经审查符合要求 51 项，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51 项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51 项，符合有关规范要求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22 项，符合要求 22 项，共抽查 17 项，符合要求 17 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 22 项，均符合相关要求，抽查 17 项，使用功能均满足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3 项，符合要求 23 项，不符合要求 0 项		观感质量为好	
5	综合验收结论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总监理工程师： 年 月 日	 单位负责人： 年 月 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 南宫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建设工程消防验收备案凭证

南住建消备字[2023]第 0008 号

南宫市文化广电体育和旅游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等有关规定,你单位于 2023 年 05 月 19 日申请南宫市文化艺术中心(尚小云大剧院)艺术馆、博物馆建设工程(地址:邢台市南宫市安宋庄以西,普通街以北,南宫湖东岸;博物馆建筑面积:地上 1999.11m<sup>2</sup>、地下 0m<sup>2</sup>,建筑高度:14.3m,建筑层数:地上 2 层、地下 0 层,使用性质:公众聚集场所;艺术馆建筑面积:地上 1999.11m<sup>2</sup>、地下 0m<sup>2</sup>,建筑高度:14.3m,建筑层数:地上 2 层、地下 0 层,使用性质:公众聚集场所)消防验收备案,备案申请表编号为:Y4SK0001650,提交的下列备案材料:

- 1. 消防验收备案表;
- 2.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 3. 涉及消防的建设工程竣工图纸。

备案材料齐全,准予备案。

该工程未被确定为检查对象。



建设单位签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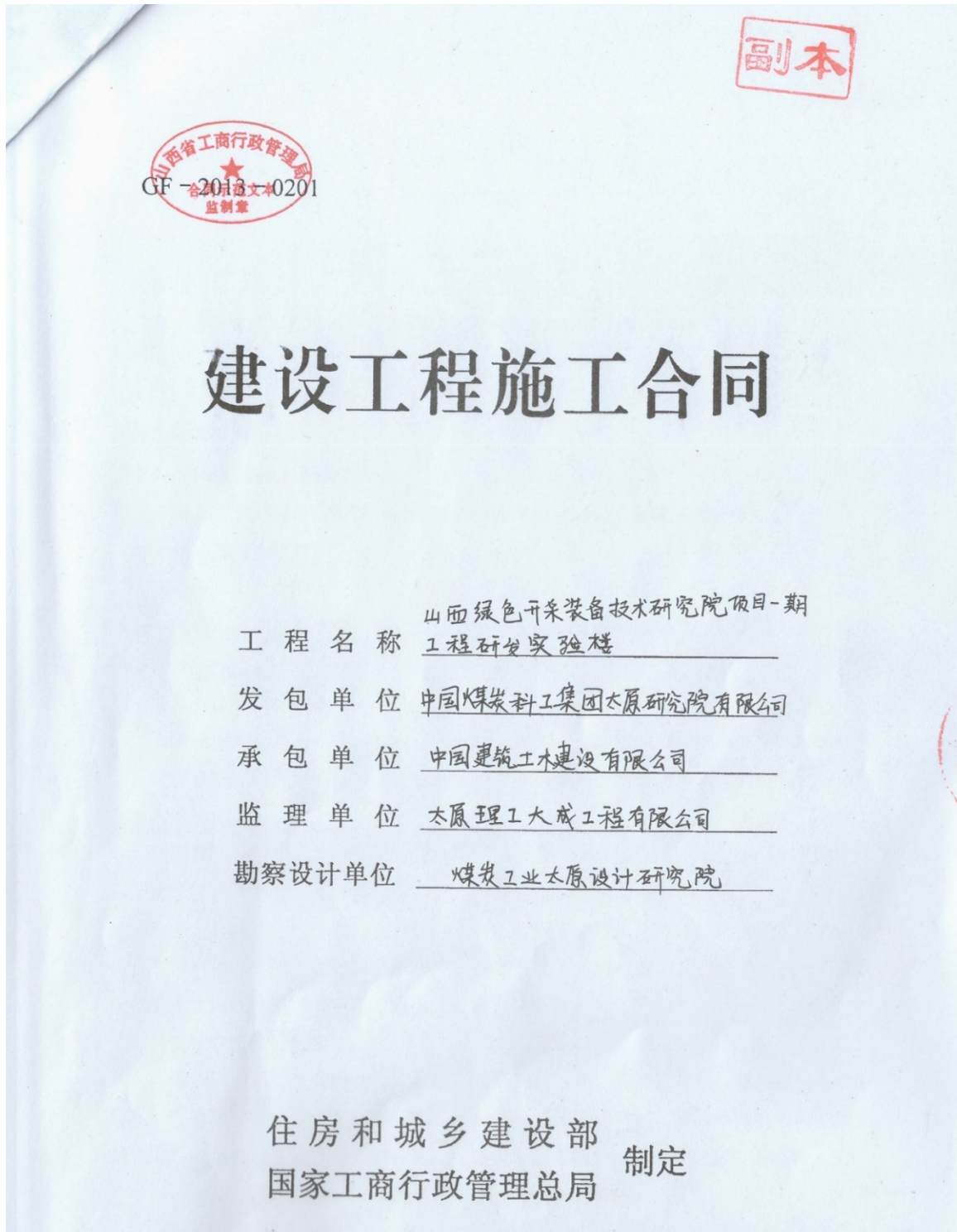
*程世佳*

2023年5月24日

备注:本意见书一式两份,一份交建设单位,一份存档。

2.3 项目经理业绩 2-山西绿色开采装备技术研究院项目一期工程研发实验楼

2.3.1 项目经理业绩 2-山西绿色开采装备技术研究院项目一期工程研发实验楼-合同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中国煤炭科工集团太原研究院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中国建筑土木建设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山西绿色开采装备技术研究院项目一期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山西绿色开采装备技术研究院项目一期工程研发实验楼。
2. 工程地点: 山西省科技创新城内(太原市小店区)。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_\_\_\_\_。
4. 资金来源: 业主自筹。
5. 工程内容: 施工图纸内全部内容工程,另包括基坑支护、降水、二期交界处理等施工。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 6. 工程承包范围:

山西绿色开采装备技术研究院项目一期工程研发实验楼图纸包括内容另包括基坑支护、降水、二期交界处理等施工内容,二期交界处理所需施工措施、成品保护等费用发生时另计。

##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17 年 9 月 30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19 年 10 月 1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731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 标准。

##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肆肆肆仟伍佰玖拾陆仟零肆拾叁元捌角 (¥ 44263043.83 元);

其中:

####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元);

####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元);

####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定额计价 \_\_\_\_\_。

####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刘拥军 \_\_\_\_\_。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17 年 9 月 25 日签订。

####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山西省太原市小店区 签订。

####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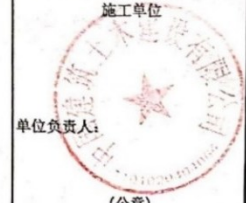
## 2.3.2 项目经理业绩 2-山西绿色开采装备技术研究院项目一期工程研发实验楼-竣工

表C.1.1-4

### 竣工验收证明书

施工许可证号： 140105501201805090101

编号：

工程名称	山西绿色开采装备技术研究院项目一期工程研发实验楼	建筑面积	29022.17m <sup>2</sup>	层数	-1/9层	工程地点	山西示范区科技创新城科荟路1号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工程造价	11025.48万元		开工日期	2017年9月30日 至 2022年3月1日	
工程内容及检查情况	<p>工程内容：山西绿色开采装备技术研究院项目一期工程研发实验楼项目为框架-剪力墙结构，地下一层，地上九层。</p> <p>检查情况：                      1、合同规定和施工图纸要求的各项内容全部完成，该工程共十个分部，达到国家规定的建筑工程质量合格标准，质量控制资料齐全有效，安全和使用功能检测及主要功能抽查合格、观感质量好；电梯、消防、人防等专项工程均已通过验收。                      2、室内干净整洁，采暖、通风、电气及电梯的运转正常。                      3、设备调试、试运转达到设计要求。                      4、建筑物四周场地整洁，排水畅通。                      符合验收条件</p>						
验收意见	通过验收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公章)	 监理单位 总工程师： (公章)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公章)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公章)	 施工单位 单位负责人： (公章)	验收日期：	2022年3月5日

2.3.3 项目经理业绩 2-山西绿色开采装备技术研究院项目一期工程研发  
实验楼-任命

## 中国建筑土木建设有限公司文件

司人字（2017）581号

### 关于孙同田、林清任职的通知

经研究决定：

孙同田担任山西绿色开采装备技术研究院项目一期工程研发  
实验楼项目副经理；

林清担任山西绿色开采装备技术研究院项目一期工程研发实  
验楼技术管理部部长。

中国建筑土木建设有限公司

2017年12月15日



- 1 -

抄送：总部各部门、各项目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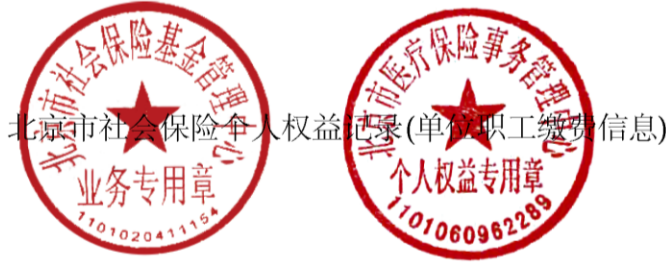
中国建筑土木建设有限公司办公室

2017年12月15日印发

---

- 2 -

### 第三章 项目经理社保



社会保险登记号:91110000100007314T

校验码: fphu6u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 91110000100007314T

查询流水号: 11010620260302144052

单位名称:中国建筑土木建设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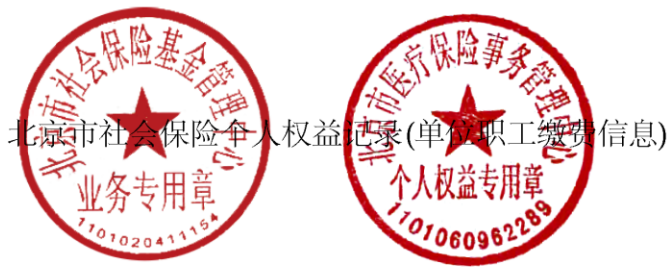
查询日期: 2024年01月至2026年02月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 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1	孙同田	372323197208023630	养老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失业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工伤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医疗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生育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2	高文	612728199007240412	养老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失业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工伤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医疗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生育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3	陈峰	612527198803090011	养老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失业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工伤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医疗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生育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4	戴红蕾	37072219750412822X	养老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失业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工伤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医疗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生育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5	殷国峰	140222198904087011	养老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失业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工伤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医疗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生育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6	肖军	370111197108315259	养老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失业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工伤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医疗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生育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7	陈德霞	420122198208268320	养老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失业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第1页 (共5页)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 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7	陈德霞	420122198208268320	工伤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医疗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生育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8	马草原	41140319930323631X	养老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17
			失业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17
			工伤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17
			医疗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17
9	孙涛	370725198607191479	生育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17
			养老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失业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10	陈艳明	130730198311105013	工伤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医疗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生育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养老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11	陈晓东	130183198311260152	失业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工伤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医疗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生育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12	张方弟	370502198112020429	养老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失业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工伤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医疗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13	田小亮	13108219880125001X	生育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养老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失业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工伤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14	罗盼	612728199101201022	医疗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生育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失业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北京市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位职工缴费信息)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 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14	罗盼	612728199101201022	医疗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生育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15	刘雷华	362427199712245011	养老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失业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工伤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医疗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16	许加梅	37012119760328806X	生育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养老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失业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工伤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17	孟灵云	220122199309171314	医疗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生育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失业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工伤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18	高树青	130533199008140038	养老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失业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工伤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医疗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19	黄素娟	372930198402040021	生育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养老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失业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工伤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20	石赞	220581198611290370	医疗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生育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失业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工伤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21	李川江	41132519800924136X	养老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失业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工伤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医疗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 北京市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位职工缴费信息)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 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21	李川江	41132519800924136X	生育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22	周丽	370502198310120447	养老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失业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工伤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医疗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生育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23	王强	612301199602252790	养老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失业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工伤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医疗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生育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24	吴建成	511528199803191636	养老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失业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工伤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医疗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生育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25	温井泉	15022219811127031X	养老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失业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工伤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医疗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生育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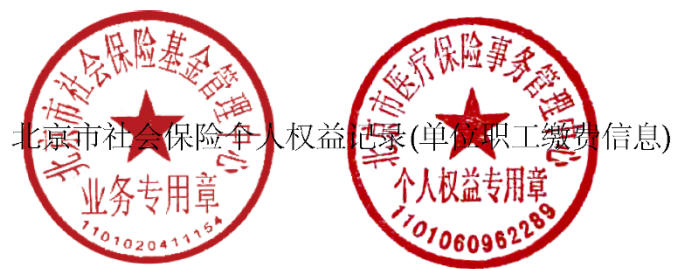
## 备注:

1.如需鉴定真伪,请30日内通过登录 <http://fwu.rsj.beijing.gov.cn/bjdkhy/ggfw/>, 进入“社保权益单校验”, 录入校验码和查询流水号进行甄别, 黑色与红色印章效力相同。

2.为保证信息安全, 请妥善保管个人权益记录。

3.养老、工伤、失业保险相关数据来源于社保经办机构, 医疗、生育保险相关数据来源于医保经办机构。

北京市丰台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日期: 2026年03月02日

## 第四章 项目技术负责人业绩

### 4.1 技术负责人简历表

姓名	高文	性别	男	年龄	35岁
职务	技术负责人	职称	工程师	学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612728199007240412		
手机号码	13458380907	证件号（职称证书编号）	(2020)12082662		
参加工作时间	2011年	从事技术负责人年限	10年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太原市京丰铁路电务器材制造有限公司	太原市京丰铁路电务器材制造有限公司轨道交通电务装备制造基地项目转辙机配套装置生产车间项目	1.44万m <sup>2</sup>	2022-11 2024-07	已完	合格

#### 4.2 技术负责人-职称证

	<h1>资格证书</h1>	
	姓 名	高文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90.07
	专 业	土木工程
任职资格		工程师
发证单位		
证书编号: (2020)12082662		2020 年12 月31 日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制		

#### 4.3 技术负责人-毕业证

普通高等学校		
<h1>毕业证书</h1>		
学生高文 性别男，一九九〇年七月二十四日生，于二〇〇七年九月至二〇一一年七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西安工业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 107021201105001486	二〇一一年 七 月 六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 4.4 技术负责人-社保



社会保险登记号:91110000100007314T

校验码: fphu6u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 91110000100007314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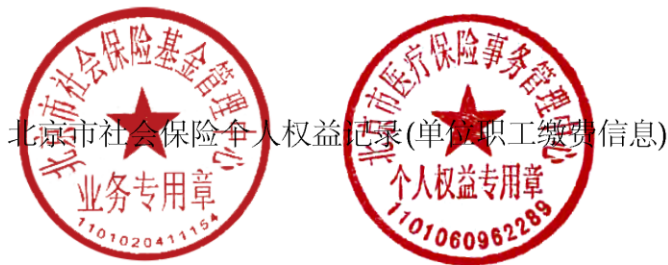
查询流水号: 11010620260302144052

单位名称:中国建筑土木建设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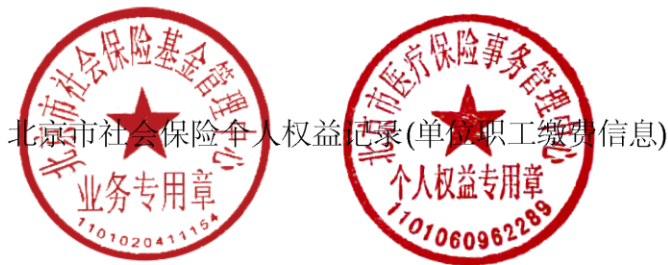
查询日期: 2024年01月至2026年02月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 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1	孙同田	372323197208023630	养老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失业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工伤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医疗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生育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2	高文	612728199007240412	养老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失业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工伤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医疗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生育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3	陈峰	612527198803090011	养老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失业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工伤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医疗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4	戴红蕾	37072219750412822X	生育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养老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失业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工伤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5	殷国峰	140222198904087011	医疗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生育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失业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工伤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6	肖军	370111197108315259	养老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失业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工伤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医疗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7	陈德霞	420122198208268320	生育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失业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第1页 (共5页)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 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7	陈德霞	420122198208268320	工伤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医疗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生育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8	马草原	41140319930323631X	养老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17
			失业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17
			工伤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17
			医疗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17
9	孙涛	370725198607191479	生育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17
			养老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失业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10	陈艳明	130730198311105013	工伤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医疗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生育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养老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11	陈晓东	130183198311260152	失业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工伤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医疗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生育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12	张方弟	370502198112020429	养老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失业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工伤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医疗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13	田小亮	13108219880125001X	生育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养老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失业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工伤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14	罗盼	612728199101201022	医疗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生育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工伤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北京市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位职工缴费信息)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 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14	罗盼	612728199101201022	医疗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生育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15	刘雷华	362427199712245011	养老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失业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工伤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医疗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生育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养老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16	许加梅	37012119760328806X	失业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工伤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医疗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生育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17	孟灵云	220122199309171314	养老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失业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工伤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医疗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18	高树青	130533199008140038	生育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养老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失业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工伤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19	黄素娟	372930198402040021	医疗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生育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失业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工伤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20	石赞	220581198611290370	养老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失业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工伤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医疗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21	李川江	41132519800924136X	生育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养老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失业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工伤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 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21	李川江	41132519800924136X	生育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22	周丽	370502198310120447	养老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失业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工伤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医疗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生育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养老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23	王强	612301199602252790	失业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工伤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医疗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生育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24	吴建成	511528199803191636	养老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失业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工伤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医疗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25	温井泉	15022219811127031X	生育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养老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失业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工伤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医疗保险	2024年01月	2026年01月	25

备注:

1.如需鉴定真伪,请30日内通过登录 <http://fwu.rsj.beijing.gov.cn/bjdkhy/ggfw/>, 进入“社保权益单校验”, 录入校验码和查询流水号进行甄别, 黑色与红色印章效力相同。

2.为保证信息安全, 请妥善保管个人权益记录。

3.养老、工伤、失业保险相关数据来源于社保经办机构, 医疗、生育保险相关数据来源于医保经办机构。

北京市丰台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日期: 2026年03月02日

4.5 项目技术负责人（总工程师）业绩-太原市京丰铁路电务器材制造有限公司轨道交通电务装备制造基地项目转辙机配套装置生产车间项目

4.5.1 项目技术负责人（总工程师）业绩-太原市京丰铁路电务器材制造有限公司轨道交通电务装备制造基地项目转辙机配套装置生产车间项目-合同

##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甲方合同编号：JFFJ202214

乙方合同编号：                    

丙方合同编号：                    

甲 方（铁路发包方）：太原市京丰铁路电务器材制造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阎鹏

地 址：山西省太原市尖草坪区新店街 29 号

乙 方（承包方）：中国建筑土木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哈小平

地 址：北京市丰台区金泽西路 2 号院 1 号楼 26/27  
层

丙 方（代建方）：山西三晋地方铁路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霍彦龙

地 址：山西省太原市迎泽区公寓路 9 号综合楼

签订地点：山西省太原市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经三方协商一致，就甲方向乙方发包太原市京丰铁路电务器材制造有限公司轨道交通电务装备制造基地项目转辙机配套装置生产车间项目工程，签订本合同。

### 第一条 工程概况

(一) 工程名称：太原市京丰铁路电务器材制造有限公司轨道交通电务装备制造基地项目转辙机配套装置生产车间项目。

(二) 工程地点：山西省太原市中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阳兴南街47号。

(三) 工程内容：项目施工、采购、验收等工作的全过程工程总承包。

(四) 承包范围：工程量清单内全部工程施工。

(五) 承包方式：施工总承包。

(六) 工程价格采用：固定总价 固定单价 暂定总价

工程款总价为人民币大写 玖仟捌佰贰拾万元整 (小写：98,200,000元)。其中价款90,091,743.12元，税款8,108,256.88元，税率9%。最终结算以第三方的审价报告总价或以铁路局集团公司概预算审查部门审查批复为准，但结算金额不超过本合同价款。第三方审价采取现场实际工程量审核，单价以施工期间信息价为准(若工程经过招标，则单价以中标价为准)。

本合同价款98,200,000元为中标价，包括：

(1) 转辙机配套装置生产车间、料棚、室外工程、工程暂列金等建安工程费72,841,948元；

(2) 生产设备费23,600,000元(暂估价)；

(3) 新制生产设备运杂费1,508,052元(暂估价)；

(4) 旧附属设备、设施整修及搬迁费250,000元(暂估价)。

合同具体的工程量清单和费用组成以中标的工程量清单和费用组成为准，单价以中标价为准。

乙方应当开设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专项用于支付乙方使用的农民工工资。

(七) 质量标准：合格。

### 第二条 工程期限

(一) 开工日期：本工程暂定于2022年11月5日开工。

(二) 竣工日期：本工程暂定于2023年10月31日竣工。

(三) 工程总日历天数365天。

(七) 本合同任何条款被禁止或被认定无效或被撤销，该禁止、无效或撤销不得影响合同任何其他条款的有效性和继续实施。

(八) 本合同产生的债权，乙方不能向第三方转让和质押（包括但不限于向银行保理、应收账款质押等）。

(九) 本合同项下乙方的全部或者部分权利义务，未经三方达成一致并签订书面补充协议不得转让，否则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十) 三方应遵守有关防止商业贿赂的法律法规，不得与其他方人员发生不正当的利益关系。

(十一) 其他约定：\_\_\_\_\_ / \_\_\_\_\_。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 太原市京丰铁路电务器材制造有限公司（甲方名称）与 中国建筑土木建设有限公司（乙方名称）与 山西三晋地方铁路开发集团有限公司（丙方名称）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合同编号：JFFJ202214）签署页。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名)

联系电话：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名)

联系电话：



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名)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4.5.2 项目技术负责人(总工程师)业绩-太原市京丰铁路电务器材制造有限公司轨道交通电务装备制造基地项目转辙机配套装置生产车间项目-竣工

表C.1.1-4

### 竣工验收证明书

施工许可证号: 140124202404030201-012

编号:

工程名称	轨道交通电务装备制造基地项目4#联合厂房	建筑面积	14451.67平方米	层数	厂房一层	工程地点	中北高新区阳兴河弯道处、太原锅炉集团有限公司对面	
结构类型	钢结构	工程造价	9820万元		开工日期	2022年1月1日至2023年7月9日		
工程内容及检查情况	本工程包括地基与基础分部、主体分部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分部工程、建筑屋面分部工程、建筑节能分部工程、智能建筑分部工程、建筑电气分部工程、通风与空调分部工程、建筑给排水与供暖分部工程、室外设施与环境工程,施工质量合格,符合设计要求。							
验收意见	验收合格						验收日期:	2024年7月9日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公章)	 监理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  (公章)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公章)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公章)	 施工单位 单位负责人:  (公章)			

4.5.3 项目技术负责人(总工程师)业绩-太原市京丰铁路电务器材制造有限公司轨道交通电务装备制造基地项目转辙机配套装置生产车间项目-名称变更

## 关于轨道交通电务装备制造基地项目转辙机配套装置生产车间项目名称变更的说明

太原国铁京丰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轨道交通电务装备制造基地项目转辙机配套装置生产车间项目为轨道交通电务装备制造基地二期工程，其主要建设内容包括：4#联合厂房（转辙机配套装置生产车间，建筑物）、室外停车场、道路及配套管网等。

其中建筑物 4#联合厂房（转辙机配套装置生产车间）需办理相关建设手续。为保证项目所有建筑单体名称的统一有序，在项目建设手续办理过程中，将项目单体名称变更为：轨道交通电务装备制造基地项目 4#联合厂房。目前规划许可证、施工许可证已按变更后的名称办理完成。

特此说明。

太原国铁京丰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4月10日

4.5.4 项目技术负责人(总工程师)业绩-太原市京丰铁路电务器材制造有限公司轨道交通电务装备制造基地项目转辙机配套装置生产车间项目-任职文件

## 中国建筑土木建设有限公司文件

司人字〔2022〕318号

---

### 关于高文任职的通知

经研究决定：

高文任太原市京丰铁路电务器材制造有限公司轨道交通电务装备制造基地项目转辙机配套装置生产车间项目技术负责人。

中国建筑土木建设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2日



---

抄送：局总部各部门、各分局。

中国建筑土木建设有限公司办公室

2022年12月2日印发

---

## 第五章 投标人近两年财务报表

### 5.1 牵头人-2023 年财务报表

中国建筑土木建设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23 年度

信会师报字[2024]第 ZB22039 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 进行查验。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报告编码：沪244S5M5QBX



# 中国建筑土木建设有限公司

##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23年01月0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止)

	目录	页次
一、	审计报告	1-3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1-2
	合并利润表	3
	合并现金流量表	4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6
	财务报表附注	1-87





##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4]第 ZB22039 号

中国建筑土木建设有限公司董事会：

###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中国建筑土木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贵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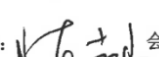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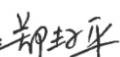
中国·上海

2024年3月31日



  
**中国建筑土木建设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八、(一)	232,691,901.96	255,111,646.7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八、(二)	3,500,000.00	7,680,000.00
应收账款	八、(三)	1,136,981,898.57	666,800,664.25
应收款项融资	八、(四)	3,000,000.00	173,800,000.00
预付款项	八、(五)	13,328,600.57	50,950,968.7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其他应收款	八、(六)	2,880,824,514.05	2,848,738,817.81
其中: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八、(七)	130,436,666.16	69,283,280.03
其中: 原材料	八、(七)	101,377,078.18	50,368,419.19
库存商品(产成品)			
合同资产	八、(八)	1,000,445,785.11	870,493,291.64
△保险合同资产			
△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八、(九)	962,399.42	458,604.77
其他流动资产	八、(十)	239,336,533.31	130,907,357.78
<b>流动资产合计</b>		<b>5,641,508,299.15</b>	<b>5,074,224,631.83</b>
<b>非流动资产:</b>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八、(十一)	10,245,734.05	8,170,729.54
长期股权投资	八、(十二)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八、(十三)	76,268,712.91	79,570,400.94
固定资产	八、(十四)	282,214,095.93	219,741,590.39
其中: 固定资产原价	八、(十四)	945,087,865.92	834,628,155.12
累计折旧	八、(十四)	662,873,769.99	614,886,564.73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八、(十五)	72,055,581.66	79,578,487.53
无形资产	八、(十六)	1,640,308.06	1,546,043.3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八、(十七)	21,387,456.48	12,235,800.32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八、(十八)	32,025,005.24	22,171,027.86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八、(十九)	174,155,538.18	125,511,073.53
其中: 特准储备物资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669,992,432.51</b>	<b>548,525,153.41</b>
<b>资产总计</b>		<b>6,311,500,731.66</b>	<b>5,622,749,785.24</b>

注: 带△科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 带▲科目为未执行新保险合同准则企业专用; 带#科目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 带☆科目为未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专用。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下同。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国建筑土木建设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3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170,000,000.00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八、(二十一)	1,564,545,158.50	1,219,360,764.98
预收款项	八、(二十二)	4,372,538.24	2,523,898.23
合同负债	八、(二十三)	287,336,937.73	531,268,715.9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预收保费			
应付职工薪酬	八、(二十四)	35,118,053.65	31,198,377.37
其中: 应付工资	八、(二十四)	29,894,380.31	28,077,648.05
应付福利费			
#其中: 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应交税费	八、(二十五)	18,349,624.12	10,165,311.00
其中: 应交税金	八、(二十五)	18,349,624.12	10,165,311.00
其他应付款	八、(二十六)	3,242,379,837.13	2,619,078,777.77
其中: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八、(二十七)	37,564,579.65	27,240,438.91
其他流动负债	八、(二十八)	224,367,685.58	166,111,316.99
<b>流动负债合计</b>		<b>5,414,034,414.60</b>	<b>4,776,947,601.23</b>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保险合同负债			
△分出再保险合同负债			
租赁负债	八、(二十九)	43,536,446.37	56,943,375.06
长期应付款	八、(三十)	8,133,246.38	3,505,607.7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八、(三十一)	770,000.00	820,000.00
预计负债	八、(三十二)	191,223.65	1,631,473.65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八、(十六)	88,310.78	43,605.26
其他非流动负债			
其中: 特准储备基金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52,719,227.18</b>	<b>62,944,061.69</b>
<b>负债合计</b>		<b>5,466,753,641.78</b>	<b>4,839,891,662.92</b>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八、(三十三)	1,060,000,000.00	1,060,000,000.00
国家资本			
国有法人资本	八、(三十三)	1,060,000,000.00	1,060,000,000.00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外商资本			
#减: 已归还投资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八、(三十三)	1,060,000,000.00	1,06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八、(三十四)	802,817.56	802,817.56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八、(四十七)	54,083,999.34	11,485,142.11
其中: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八、(四十七)	53,993,999.34	11,415,142.11
专项储备	八、(三十五)		
盈余公积			
其中: 法定公积金			
任意公积金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八、(三十六)	-270,139,727.02	-289,429,837.35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b>		<b>844,747,089.88</b>	<b>782,858,122.32</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b>		<b>6,311,500,731.66</b>	<b>5,622,749,785.24</b>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会计机构负责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中国建筑土木建设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一、营业总收入</b>		2,185,299,279.49	2,149,359,250.22
其中: 营业收入	八、(三十七)	2,185,299,279.49	2,149,359,250.22
△利息收入			
△保险服务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b>二、营业总成本</b>		2,129,745,090.13	2,142,916,544.20
其中: 营业成本	八、(三十七)	2,010,137,845.31	1,904,509,972.0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保险服务费用			
△分出保费的分摊			
△减: 摊回保险服务费用			
△承保财务损失			
△减: 分出再保险财务收益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3,547,580.82	2,852,351.62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八、(三十八)	34,311,501.89	119,065,572.66
研发费用	八、(三十八)	53,485,346.27	73,257,959.32
财务费用	八、(三十八)	28,262,815.84	43,230,688.56
其中: 利息费用	八、(三十八)	6,762,922.08	3,567,825.58
利息收入	八、(三十八)	861,389.86	1,848,396.95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八、(三十八)	12,115,237.06	36,672,471.98
其他			
加: 其他收益	八、(三十九)	527,529.53	494,331.3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八、(四十)		16,942.20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八、(四十)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八、(四十一)	-39,257,504.12	-101,287.0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八、(四十二)	-1,378,203.83	-3,352,021.3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八、(四十三)	1,343,287.24	165,544.42
<b>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16,789,298.18	3,666,215.57
加: 营业外收入	八、(四十四)	2,159,169.35	4,157,011.51
其中: 政府补助	八、(四十四)	20,000.00	210,000.00
减: 营业外支出	八、(四十五)	246,828.06	834,585.49
<b>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18,701,639.47	6,988,641.59
减: 所得税费用	八、(四十六)	-588,470.86	-4,224,751.41
<b>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19,290,110.33	11,213,393.00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		19,290,110.33	11,213,393.00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			
<b>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42,578,857.23	10,426,708.76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0,000.00	-10,000.00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0,000.00	-10,000.00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不能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6.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2,578,857.23	10,436,708.76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2,578,857.23	10,436,708.76
△9. 可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10. 可转损益的分出再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11. 其他			
<b>七、综合收益总额</b>		61,888,967.56	21,640,101.76
<b>八、每股收益:</b>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报表 第3页

会计机构负责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Handwritten signature)*




  
**中国建筑土木建设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89,792,229.34	2,592,892,317.6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签发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分入再保险合同的现金净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7,006,569.61	22,200,398.5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5,409,258.37	5,600,087,467.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52,208,057.32	8,215,180,183.8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01,946,808.90	1,872,065,836.9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签发保险合同赔款的现金			
△支付分出再保险合同的现金净额			
△保单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54,416,699.54	271,592,276.48
支付的各项税费		27,996,814.12	19,802,832.2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5,608,457.08	5,928,830,287.3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59,968,779.64	8,092,291,233.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八、(四十八)	292,239,277.68	122,888,950.87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87,9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6,942.2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54,666.59	424,934.2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54,666.59	829,776.4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9,364,005.00	95,367,999.84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9,364,005.00	95,367,999.8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8,509,338.41	-94,538,223.37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7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7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799,544.84	256,836.9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996,780.73	26,522,064.7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4,796,325.57	26,778,901.6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4,796,325.57	143,221,098.31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528,638.83	2,259,971.63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八、(四十八)	-21,595,025.13	173,831,797.44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八、(四十八)	254,286,927.09	80,455,129.65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八、(四十八)	232,691,901.96	254,286,927.09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Signature)*

会计机构负责人:

*(Signature)*

报表 第4页





中国建设土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60,000,000.00			802,817.56				802,817.56			11,485,142.11				-289,429,837.35	782,858,122.3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60,000,000.00			802,817.56				802,817.56			11,485,142.11				-289,429,837.35	782,858,122.3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2,598,857.23				19,290,110.33	61,888,967.56
(一)综合收益总额											42,598,857.23				19,290,110.33	61,888,967.5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提取专项储备																
2.使用专项储备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其中:法定盈余公积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Δ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60,000,000.00			802,817.56				802,817.56			54,083,995.34				-270,139,727.02	844,747,089.88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扣除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60,000,000.00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60,000,000.00					802,817.56	946,433.35				-300,919,130.35	760,830,120.56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060,000,000.00					802,817.56	946,433.35				-300,919,130.35	760,830,120.56
三、本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538,708.76				11,489,293.00	22,028,001.7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0,426,708.76				11,213,393.00	21,640,101.7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87,900.00	387,9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387,900.00	387,900.00
1. 提取专项储备												
2. 使用专项储备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其中: 法定公积金												
任意公积金												
# 储备基金												
# 企业发展基金												
# 利润归还投资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60,000,000.00					802,817.56	11,485,142.11				-112,000.00	782,858,122.32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5.2 牵头人-2024 年财务报表

中国建筑土木建设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24 年度

信会师报字[2025]第 ZK22248 号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 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沪25ZKJ082RH



# 中国建筑土木建设有限公司

##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24年01月0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止)

	目录	页次
一、	审计报告	1-3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和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1-4
	合并利润表和母公司利润表	5-6
	合并现金流量表和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7-8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9-12
	财务报表附注	1-103





##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5]第 ZK22248 号

中国建筑土木建设有限公司董事会：

###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中国建筑土木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土木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土木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土木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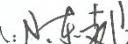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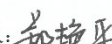
中国·上海

2024年5月14日




**中国建筑土木建设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八、(一)	246,257,173.61	232,691,901.9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八、(二)	6,600,000.00	3,500,000.00
应收账款	八、(三)	1,219,221,146.53	1,136,981,898.57
应收款项融资	八、(四)	1,264,190.97	3,000,000.00
预付款项	八、(五)	14,678,965.14	13,328,600.5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其他应收款	八、(六)	3,854,726,801.36	2,880,824,514.05
其中: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八、(七)	95,064,058.86	130,436,666.16
其中: 原材料	八、(七)	83,286,537.84	101,377,078.18
库存商品(产成品)			
合同资产	八、(八)	919,650,221.27	1,000,445,785.11
△保险合同资产			
△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八、(九)	486,853.20	962,399.42
其他流动资产	八、(十)	310,210,500.20	239,336,533.31
<b>流动资产合计</b>		<b>6,668,159,911.14</b>	<b>5,641,508,299.15</b>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八、(十一)	8,578,474.42	10,245,734.05
长期股权投资	八、(十二)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八、(十三)	72,967,024.88	76,268,712.91
固定资产	八、(十四)	325,381,548.65	282,214,095.93
其中: 固定资产原价	八、(十四)	1,031,100,106.47	945,087,865.92
累计折旧	八、(十四)	705,718,557.82	662,873,769.99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八、(十五)	59,709,345.06	72,055,581.66
无形资产	八、(十六)	1,282,789.57	1,640,308.0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八、(十七)	14,929,895.37	21,387,456.48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八、(十八)	121,192,654.84	32,025,005.24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八、(十九)	155,378,349.33	174,155,538.18
其中: 特准储备物资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759,420,082.12</b>	<b>669,992,432.51</b>
<b>资产总计</b>		<b>7,427,579,993.26</b>	<b>6,311,500,731.66</b>

注: 带△科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 带▲科目为未执行新保险合同准则企业专用; 带#科目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 带☆科目为未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专用。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下同。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国建筑土木建设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4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八、(二十)	99,896,155.24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八、(二十一)	1,742,096,624.48	1,564,545,158.50
预收款项	八、(二十二)	1,550,210.43	4,372,538.24
合同负债	八、(二十三)	504,391,352.57	287,336,937.7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预收保费			
应付职工薪酬	八、(二十四)	89,298,458.39	35,118,053.65
其中: 应付工资	八、(二十四)	68,574,022.54	29,894,380.31
应付福利费			
#其中: 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应交税费	八、(二十五)	8,661,779.27	18,349,624.12
其中: 应交税金	八、(二十五)	7,884,026.81	17,480,081.69
其他应付款	八、(二十六)	4,060,887,150.68	3,242,379,837.13
其中: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八、(二十七)	83,283,112.57	37,564,579.65
其他流动负债	八、(二十八)	236,603,018.55	224,367,685.58
<b>流动负债合计</b>		<b>6,826,667,862.18</b>	<b>5,414,034,414.60</b>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保险合同负债			
△分出再保险合同负债			
租赁负债	八、(二十九)	27,627,543.83	43,536,446.37
长期应付款	八、(三十)	46,099,074.27	8,133,246.3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八、(三十一)	770,000.00	770,000.00
预计负债	八、(三十二)	841,067.98	191,223.65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八、(十六)	73,282.51	88,310.78
其他非流动负债			
其中: 特准储备基金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75,410,968.59</b>	<b>52,719,227.18</b>
<b>负债合计</b>		<b>6,902,078,830.77</b>	<b>5,466,753,641.78</b>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八、(三十三)	1,060,000,000.00	1,060,000,000.00
国家资本			
国有法人资本	八、(三十三)	1,060,000,000.00	1,060,000,000.00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外商资本			
#减: 已归还投资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八、(三十三)	1,060,000,000.00	1,06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八、(三十四)	802,817.56	802,817.56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八、(四十七)	-21,566,744.08	54,083,999.34
其中: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八、(四十七)	-21,606,744.08	53,993,999.34
专项储备	八、(三十五)		
盈余公积			
其中: 法定公积金			
任意公积金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八、(三十六)	-513,734,910.99	-270,139,727.0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25,501,162.49	844,747,089.88
少数股东权益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b>	八、(二十)	<b>525,501,162.49</b>	<b>844,747,089.88</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b>		<b>7,427,579,993.26</b>	<b>6,311,500,731.66</b>

企业法定代表人:

佩李  
印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超

会计机构负责人:

荆玉琴




报表第2页





**中国建筑土木建设有限公司**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七、(一)	246,257,173.61	232,578,545.0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二)	6,600,000.00	3,500,000.00
应收账款	七、(三)	1,090,423,491.19	1,061,117,282.74
应收款项融资	七、(四)	1,264,190.97	3,000,000.00
预付款项	七、(五)	14,678,965.14	13,328,600.5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其他应收款	七、(六)	3,883,852,238.28	2,871,924,328.15
其中: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七)	95,064,058.86	130,436,666.16
其中: 原材料	七、(七)	83,286,537.84	101,377,078.18
库存商品(产成品)			
合同资产	七、(八)	919,650,221.27	1,000,445,785.11
△保险合同资产			
△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七、(九)	486,853.20	962,399.42
其他流动资产	七、(十)	308,949,010.22	239,206,412.59
<b>流动资产合计</b>		<b>6,567,226,202.74</b>	<b>5,556,500,019.78</b>
<b>非流动资产:</b>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七、(十一)	8,243,874.42	9,909,734.05
长期股权投资	七、(十二)	50,000,000.00	5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七、(十三)	72,967,024.88	76,268,712.91
固定资产	七、(十四)	320,969,548.61	279,185,118.79
其中: 固定资产原价	七、(十四)	1,025,117,425.39	941,268,120.88
累计折旧	七、(十四)	704,147,876.78	662,083,002.09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十五)	56,235,780.16	67,335,827.31
无形资产	七、(十六)	1,282,789.57	1,640,308.0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十七)	11,976,795.34	17,665,563.73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十八)	121,205,154.84	32,025,005.24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十九)	155,378,349.33	174,155,538.18
其中: 特准储备物资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798,259,317.15</b>	<b>708,185,808.27</b>
<b>资产总计</b>		<b>7,365,485,519.89</b>	<b>6,264,685,828.05</b>

注: 带△科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 带▲科目为未执行新保险合同准则企业专用; 带#科目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 带☆科目为未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专用。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下同。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国建筑土木建设有限公司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24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二十)	99,896,155.24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七、(三十一)	1,751,399,569.65	1,564,740,214.16
预收款项	七、(二十二)	1,550,210.43	4,372,538.24
合同负债	七、(二十三)	504,391,352.57	287,336,937.7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预收保费			
应付职工薪酬	七、(二十四)	65,800,219.64	32,019,714.31
其中: 应付工资	七、(二十四)	46,083,638.85	27,405,231.66
应付福利费	七、(二十四)	4,719,790.00	
#其中: 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应交税费	七、(二十五)	7,652,931.82	17,073,948.30
其中: 应交税金	七、(二十五)	6,875,179.36	16,204,405.87
其他应付款	七、(二十六)	4,064,224,855.12	3,231,586,458.05
其中: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二十七)	81,673,808.83	35,916,412.24
其他流动负债	七、(二十八)	230,997,058.66	221,555,537.17
<b>流动负债合计</b>		<b>6,807,577,161.96</b>	<b>5,394,601,760.20</b>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保险合同负债			
△分出再保险合同负债			
租赁负债	七、(二十九)	26,235,146.63	40,818,102.56
长期应付款	七、(三十)	46,074,800.28	8,128,246.3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七、(三十一)	770,000.00	770,000.00
预计负债	七、(三十二)	841,067.98	191,223.65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其中: 特准储备基金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73,921,014.89</b>	<b>49,907,572.59</b>
<b>负债合计</b>		<b>6,881,498,176.85</b>	<b>5,444,509,332.79</b>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三十三)	1,060,000,000.00	1,060,000,000.00
国家资本			
国有法人资本	七、(三十三)	1,060,000,000.00	1,060,000,000.00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外商资本			
#减: 已归还投资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七、(三十三)	1,060,000,000.00	1,06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三十四)	1,241,395.47	1,241,395.47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四十六)	-21,516,744.08	54,083,999.34
其中: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七、(四十六)	-21,606,744.08	53,993,999.34
专项储备	七、(三十五)		
盈余公积			
其中: 法定公积金			
任意公积金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三十六)	-555,737,308.35	-295,148,899.55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b>		<b>483,987,343.04</b>	<b>820,176,495.26</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b>		<b>7,365,485,519.89</b>	<b>6,264,685,828.05</b>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佩*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佩*





中国建筑土木建设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2024年度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一、营业总收入</b>		1,887,587,787.78	2,185,299,279.49
其中：营业收入	八、(三十七)	1,887,587,787.78	2,185,299,279.49
△利息收入			
△保险服务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b>二、营业总成本</b>		2,189,039,706.21	2,129,745,090.13
其中：营业成本	八、(三十七)	2,042,032,719.81	2,010,137,845.3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保险服务费用			
△分出保费的分摊			
△减：摊回保险服务费用			
△承保财务损失			
△减：分出再保险财务收益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4,586,545.97	3,547,580.82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八、(三十八)	72,932,831.63	34,311,501.89
研发费用	八、(三十八)	51,014,546.03	53,485,346.27
财务费用	八、(三十八)	18,473,062.77	28,262,815.84
其中：利息费用	八、(三十八)	6,101,266.27	6,762,922.08
利息收入	八、(三十八)	1,135,436.63	861,389.86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八、(三十八)	1,190,094.45	12,115,237.06
其他			
加：其他收益	八、(三十九)	667,631.06	527,529.5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八、(四十)	-45,566,335.30	-39,257,504.1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八、(四十一)	-437,126.54	-1,378,203.8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八、(四十二)	514,706.46	1,343,287.24
<b>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346,273,042.75	16,789,298.18
加：营业外收入	八、(四十三)	4,688,096.03	2,159,169.35
其中：政府补助	八、(四十三)		20,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八、(四十四)	930,561.52	246,828.06
<b>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342,515,508.24	18,701,639.47
减：所得税费用	八、(四十五)	-98,920,324.27	-588,470.86
<b>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243,595,183.97	19,290,110.33
(一)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43,595,183.97	19,290,110.33
少数股东损益			
(二)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243,595,183.97	19,290,110.33
终止经营净利润			
<b>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75,650,743.42	42,598,857.2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5,650,743.42	-75,650,743.42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0,000.00	20,000.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50,000.00	20,000.00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不能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6.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七、(四十六)	-75,600,743.42	42,578,857.23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七、(四十六)	-75,600,743.42	42,578,857.23
△9.可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10.可转损益的分出再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11.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b>七、综合收益总额</b>		-319,245,927.39	61,888,967.5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七、(四十六)	-319,245,927.39	61,888,967.5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b>八、每股收益：</b>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报 表 第 5 页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国建筑土木建设有限公司  
母公司利润表

2024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一、营业总收入</b>			
其中: 营业收入	七、(三十七)	1,791,417,811.42	2,091,230,635.87
△利息收入		1,791,417,811.42	2,091,230,635.87
△保险服务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b>二、营业总成本</b>		2,110,023,848.17	2,052,285,960.50
其中: 营业成本	七、(三十七)	1,980,514,426.79	1,948,626,104.1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保险服务费用			
△分出保费的分摊			
△减: 摊回保险服务费用			
△承保财务损失			
△减: 分出再保险财务收益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4,078,414.41	3,188,308.46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七、(三十八)	69,995,587.21	31,323,334.20
研发费用	七、(三十八)	37,133,029.40	41,137,765.85
财务费用	七、(三十八)	18,302,390.36	28,010,447.80
其中: 利息费用	七、(三十八)	5,941,700.35	6,510,155.52
利息收入	七、(三十八)	1,134,443.01	854,552.33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七、(三十八)	1,190,094.45	12,115,237.06
其他			
加: 其他收益	七、(三十九)	558,275.96	510,754.4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四十)	-45,429,819.48	-39,129,207.7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四十一)	-437,126.54	-1,378,203.8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四十二)	514,706.46	1,343,287.24
<b>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363,400,000.35	291,305.40
加: 营业外收入	七、(四十三)	4,688,095.64	2,143,169.35
其中: 政府补助	七、(四十三)		10,000.00
减: 营业外支出	七、(四十四)	924,357.81	246,828.06
<b>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359,636,262.52	2,187,646.69
减: 所得税费用	七、(四十五)	-99,047,853.72	-634,321.16
<b>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260,588,408.80	2,821,967.85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		-260,588,408.80	2,821,967.85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			
<b>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七、(四十六)	-75,600,743.42	42,598,857.23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七、(四十六)	20,000.00	20,000.00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七、(四十六)		20,000.00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不能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6.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七、(四十六)	-75,600,743.42	42,578,857.23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七、(四十六)	-75,600,743.42	42,578,857.23
△9. 可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10. 可转损益的分出再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11. 其他			
<b>七、综合收益总额</b>		-336,189,152.22	45,420,825.08
<b>八、每股收益:</b>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陈超

会计机构负责人:

郑艳平





中国建筑土木建设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499,296,809.25	1,889,792,229.3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签发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分入再保险合同的现金净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5,787,410.67	7,006,569.6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666,372,364.55	355,409,258.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171,456,584.47	2,252,208,057.3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186,111,205.78	1,501,946,808.9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签发保险合同赔款的现金			
△支付分出再保险合同的现金净额			
△保单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5,909,669.70	254,416,699.54
支付的各项税费		29,470,326.19	27,996,814.1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663,277,114.51	175,608,457.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074,768,316.18	1,959,968,779.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七、(四十七)	96,688,268.29	292,239,277.68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83,742.15	854,666.5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83,742.15	854,666.5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4,210,676.73	109,364,005.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4,210,676.73	109,364,005.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3,326,934.58	-108,509,338.41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 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9,896,155.24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9,896,155.2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7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101,266.27	2,799,544.84
其中: 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357,287.23	31,996,780.7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458,553.50	204,796,325.5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437,601.74	-204,796,325.57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17,261,368.80	-528,638.83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七、(四十七)	6,537,566.65	-21,595,025.13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四十七)	232,691,901.96	254,286,927.09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七、(四十七)	239,229,468.61	232,691,901.96

企业法定代表人:

佩李  
印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东旭

会计机构负责人:

郭艳平

报表 第7页





中国建筑土木建设有限公司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448,164,534.57	1,797,018,175.5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签发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分入再保险合同的现金净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5,787,410.67	7,006,569.6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637,883,212.49	384,124,967.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091,835,157.73	2,188,149,712.4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144,730,841.42	1,462,402,722.3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签发保险合同赔款的现金			
△支付分出再保险合同的现金净额			
△保单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9,917,696.12	225,501,882.96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103,007.96	24,965,577.5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657,649,328.98	143,671,199.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997,400,874.48	1,856,541,382.66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七、(四十七)	94,434,283.25	331,608,329.75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83,582.15	878,520.3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83,582.15	878,520.3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2,002,740.69	109,371,858.76
投资支付的现金			45,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2,002,740.69	154,371,858.76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131,119,158.54	-153,493,338.41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9,896,155.24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9,896,155.24	1,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7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941,700.35	2,799,544.8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357,287.23	27,492,449.3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298,987.58	200,291,994.21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60,597,167.66	-199,291,994.21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17,261,368.80	-528,638.83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七、(四十七)	6,650,923.57	-21,705,641.70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四十七)	232,578,545.04	254,284,186.74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七、(四十七)	239,229,468.61	232,578,545.04

企业法定代表人:

李佩  
印延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报表第8页

会计机构负责人:

郝艳平





中国建筑工程集团总公司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年末余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60,000,000.00				802,817.56	54,083,999.34				-270,139,727.02	844,747,089.88		844,747,089.88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060,000,000.00				802,817.56	54,083,999.34				-270,139,727.02	844,747,089.88		844,747,089.88
三、本年年末余额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 提取专项储备													
2. 使用专项储备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其中: 法定公积金													
任意公积金													
# 储备基金													
# 企业发展基金													
# 利润归还投资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60,000,000.00				802,817.56	-21,566,744.08				-513,734,910.99	525,501,162.49		525,501,162.4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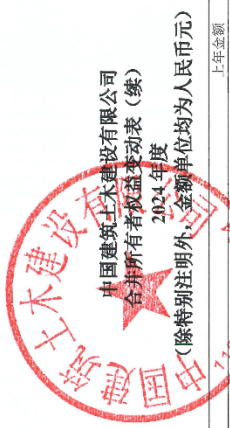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Signature)*

会计机构负责人: *(Signature)*





项目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60,000,000.00				802,817.56		11,485,142.11				-289,429,837.35	782,858,122.32		782,858,122.3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060,000,000.00				802,817.56		11,485,142.11				-289,429,837.35	782,858,122.32		782,858,122.3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2,598,857.23				19,290,110.33	61,888,967.56		61,888,967.56
(一)综合收益总额							42,598,857.23				19,290,110.33	61,888,967.56		61,888,967.5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提取专项储备														
2.使用专项储备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其中:法定公积金														
任意公积金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														
4.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60,000,000.00				802,817.56		54,083,999.34				-270,139,727.02	844,747,089.88		844,747,089.88

企业法定代表人: **李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延**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延**





中国建设土木建设有限公司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60,000,000.00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1,241,395.47	54,083,999.34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60,000,000.00				1,241,395.47	54,083,999.34							-295,148,899.55	820,176,495.2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60,000,000.00				1,241,395.47	54,083,999.34							-295,148,899.55	820,176,495.26
三、本年年末余额	1,060,000,000.00				1,241,395.47	54,083,999.34							-295,148,899.55	820,176,495.26
(一)综合收益总额						-75,600,743.42							-260,588,408.80	-336,189,152.2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5,600,743.42							-260,588,408.80	-336,189,152.22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提取专项储备														
2.使用专项储备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其中:法定公积金														
任意公积金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Δ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60,000,000.00				1,241,395.47	-21,516,744.08							-555,737,308.35	483,987,343.04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佩

李佩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其他权益工具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485,142.11				-297,970,867.40	774,755,670.18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1,485,142.11				-297,970,867.40	774,755,670.1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2,598,857.23				2,821,967.85	45,420,825.0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2,598,857.23				2,821,967.85	45,420,825.0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 提取专项储备								
2. 使用专项储备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其中: 法定公积金								
任意公积金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分配投资								
#回购普通股								
Δ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54,083,999.34				-295,148,899.55	820,176,495.26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 5.3 成员 1-2023 年财务报表

### 深圳市正大建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 2023 年度财务报表

### 审计报告

目 录	页 次
一、审计报告	1-2
二、已审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3-4
利润表	5
股东权益变动表	6-7
现金流量表	8-9
财务报表附注	10-35
财务情况说明书	36



## 审 计 报 告

深粤兴审字（2024）第 A19 号

深圳市正大建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市正大建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贵公司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

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市粤兴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4年4月29日

深圳市正大建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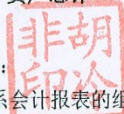
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六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1	113,807,987.51	239,144,084.84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	21,260,808.35	46,682,686.00
应收账款	3	392,611,639.32	385,517,462.7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其他应收款	4	158,474,649.69	158,993,231.15
存货		187,481,922.02	205,405,203.66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b>流动资产合计</b>		<b>873,637,006.89</b>	<b>1,035,742,668.38</b>
<b>非流动资产：</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	39,487,127.36	44,091,152.23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117,106.00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6	511,577.10	757,108.26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61,484,310.22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101,600,120.68</b>	<b>44,848,260.49</b>
<b>资产总计</b>		<b>975,237,127.57</b>	<b>1,080,590,928.87</b>

法定代表人：  
(所附注释系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刘芸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刘芸

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市正大建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 元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附注六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7	94,530,000.00	126,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8	60,013,063.64	143,254,351.06
应付账款	9	77,195,956.86	115,590,204.53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10	2,187,523.27	3,016,112.25
应交税费		6,762,808.28	334,079.47
其他应付款	11	77,425,772.70	91,432,526.25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b>流动负债合计</b>		<b>318,115,124.75</b>	<b>479,627,273.56</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b>	<b>-</b>
<b>负债合计</b>		<b>318,115,124.75</b>	<b>479,627,273.56</b>
<b>所有者权益：</b>			
实收资本（股本）	12	30,000,000.00	3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13	627,122,002.82	570,963,655.31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b>		<b>657,122,002.82</b>	<b>600,963,655.31</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b>		<b>975,237,127.57</b>	<b>1,080,590,928.87</b>

法定代表人：

(所附注释系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正大建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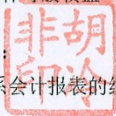
利润表

2023年度

单位：人民币 元

项目	附注六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4	442,525,366.28	802,564,785.23
减：营业成本	14	352,455,890.78	677,038,642.15
税金及附加		1,194,930.21	1,352,068.55
销售费用		94,270.84	5,608,982.29
管理费用		26,866,221.38	29,418,058.32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5,273,424.08	9,129,061.93
加：其他收益		32,500.00	
投资收益		9,121.1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信用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			
资产处置收益		600.0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6,682,850.11	80,017,971.99
加：营业外收入		25,900.00	795,729.39
减：营业外支出		365,468.84	557,222.8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6,343,281.27	80,256,478.52
减：所得税费用		55,813.53	20,064,119.6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6,287,467.74	60,192,358.8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6,287,467.74	60,192,358.8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重分类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56,287,467.74	60,192,358.8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刘芸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刘芸

(所附注释系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单位:人民币 元



项目	本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其他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	-	-	-	-	-	-	-	-	570,963,655.31	600,963,655.3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129,120.23	-129,120.23
二、本年年初余额	30,000,000.00	-	-	-	-	-	-	-	-	570,834,535.08	600,834,535.0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	56,287,467.74	56,287,467.7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56,287,467.74	56,287,467.74
(二) 所有者投入资本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5. 其他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	-	-	-	-	-	-	-	-	627,122,002.82	657,122,002.82



法定代表人: 刘芸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刘芸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刘芸



深圳市正火建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23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95,583,342.28	959,209,899.5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6,400,649.14	107,296,857.13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571,983,991.42</b>	<b>1,066,506,756.67</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79,557,491.45	858,741,321.4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420,017.32	28,320,703.96
支付的各项税费	9,591,031.37	3,213,740.9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6,439,449.90	129,637,630.80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660,007,990.04</b>	<b>1,019,913,397.09</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88,023,998.62</b>	<b>46,593,359.58</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b>	<b>-</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10,283.97	6,874,740.67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410,283.97</b>	<b>6,874,740.67</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410,283.97</b>	<b>-6,874,740.67</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8,000,000.00	145,887,460.47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08,000,000.00</b>	<b>145,887,460.47</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9,470,000.00	104,887,460.4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431,814.74	5,784,837.6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44,901,814.74</b>	<b>110,672,298.09</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36,901,814.74</b>	<b>35,215,162.38</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125,336,097.33</b>	<b>74,933,781.29</b>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9,144,084.84	164,210,303.55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113,807,987.51</b>	<b>239,144,084.84</b>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刘芸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刘芸

深圳市正大建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续)

2023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b>		
净利润	56,287,467.74	60,192,358.89
加: 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014,308.84	6,685,286.95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45,531.16	225,016.2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431,814.74	5,784,837.6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923,281.64	46,741,557.9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2,755,133.70	62,568,599.9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30,171,269.04	-135,604,297.96
其他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88,023,998.62</b>	<b>46,593,359.58</b>
<b>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b>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b>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b>		
现金的期末余额	113,807,987.51	239,144,084.84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239,144,084.84	164,210,303.55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b>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125,336,097.33</b>	<b>74,933,781.29</b>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刘芸  
9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刘芸

## 5.4 成员 1-2024 年财务报表

### 深圳市正大建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 2024 年度财务报表

### 审计报告

目 录	页 次
一、审计报告	1-2
二、已审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3-4
利润表	5
股东权益变动表	6-7
现金流量表	8-9
财务报表附注	10-34
财务情况说明书	35



## 审 计 报 告

深粤兴审字（2025）第 A12 号

深圳市正大建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市正大建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贵公司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

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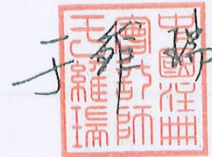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市粤兴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5年5月23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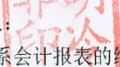
深圳市正大建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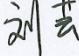
资产负债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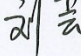
2024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六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1	85,714,579.12	113,807,987.51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	21,260,808.35	21,260,808.35
应收账款	3	424,842,274.44	392,611,639.32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其他应收款	4	140,563,826.46	158,474,649.69
存货		142,720,096.76	187,481,922.02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b>流动资产合计</b>		<b>815,101,585.13</b>	<b>873,637,006.89</b>
<b>非流动资产：</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	33,390,951.79	39,487,127.36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117,106.00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6	245,585.01	511,577.10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59,118,038.25	61,484,310.22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92,754,575.05</b>	<b>101,600,120.68</b>
<b>资产总计</b>		<b>907,856,160.18</b>	<b>975,237,127.57</b>

法定代表人： (所附注释系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正大建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24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附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7	58,000,000.00	94,53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8	1,429,738.58	60,013,063.64
应付账款	9	94,683,181.08	77,195,956.86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10	-304,945.44	2,187,523.27
应交税费		1,079,288.08	6,762,808.28
其他应付款	11	85,914,914.09	77,425,772.7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b>流动负债合计</b>		<b>240,802,176.39</b>	<b>318,115,124.75</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b>	<b>-</b>
<b>负债合计</b>		<b>240,802,176.39</b>	<b>318,115,124.75</b>
<b>所有者权益：</b>			
实收资本（股本）	12	30,000,000.00	3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13	637,053,983.79	627,122,002.82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b>		<b>667,053,983.79</b>	<b>657,122,002.82</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b>		<b>907,856,160.18</b>	<b>975,237,127.57</b>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附注释系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市正大建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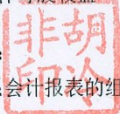
利润表

2024年度

单位：人民币 元

项目	附注六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4	128,664,107.30	442,525,366.28
减：营业成本	14	98,577,005.99	352,455,890.78
税金及附加		471,832.87	1,194,930.21
销售费用		42,356.00	94,270.84
管理费用		13,885,695.28	26,866,221.38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3,549,735.95	5,273,424.08
加：其他收益			32,500.00
投资收益			9,121.1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信用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			
资产处置收益		69,778.27	600.0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207,259.48	56,682,850.11
加：营业外收入		60,815.39	25,900.00
减：营业外支出		108,450.76	365,468.8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159,624.11	56,343,281.27
减：所得税费用		2,227,643.14	55,813.5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931,980.97	56,287,467.7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931,980.97	56,287,467.7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重分类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9,931,980.97	56,287,467.7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刘芸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刘芸

（所附注释系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市正大建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  
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 元

项目	本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	-	-	-	-	-	-	627,122,002.82	657,122,002.8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30,000,000.00	-	-	-	-	-	-	627,122,002.82	657,122,002.8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9,931,980.97	9,931,980.97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9,931,980.97	9,931,980.97	
（二）所有者投入资本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5. 其他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	-	-	-	-	-	-	637,053,983.79	667,053,983.79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刘芸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刘芸

深圳市正大建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22年度

单位:人民币 元

项目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	-	-	-	-	-	-	-	-	-	570,963,655.31	600,963,655.3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30,000,000.00	-	-	-	-	-	-	-	-	-	570,963,655.31	600,963,655.3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	-	-	-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	-	
(二) 所有者投入资本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5. 其他	-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	-	-	-	-	-	-	-	-	-	627,122,002.82	657,122,002.82	

法定代表人:

非胡印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刘芸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刘芸

深圳市正大建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24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0,783,267.09	495,583,342.28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0,018,601.38	76,400,649.14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480,801,868.47</b>	<b>571,983,991.42</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19,007,207.93	479,557,491.4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501,887.71	24,420,017.32
支付的各项税费	4,987,970.32	9,591,031.3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4,490,343.26	146,439,449.90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461,987,409.22</b>	<b>660,007,990.04</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8,814,459.25</b>	<b>-88,023,998.62</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8,3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48,300.00</b>	<b>-</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096.46	410,283.97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2,096.46</b>	<b>410,283.97</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36,203.54</b>	<b>-410,283.97</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3,000,000.00	108,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53,000,000.00</b>	<b>108,000,000.00</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6,530,000.00	139,47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414,071.18	5,431,814.7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99,944,071.18</b>	<b>144,901,814.74</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46,944,071.18</b>	<b>-36,901,814.74</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28,093,408.39</b>	<b>-125,336,097.33</b>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3,807,987.51	239,144,084.84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85,714,579.12</b>	<b>113,807,987.51</b>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刘芸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刘芸

深圳市正大建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续)

2024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b>		
净利润	9,931,980.97	56,287,467.74
加: 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574,298.75	5,014,308.84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5,000.00	245,531.1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一”号填列)	3,414,071.18	5,431,814.74
投资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一”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一”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一”号填列)	44,761,825.26	17,923,281.6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一”号填列)	-14,319,811.89	-42,755,133.7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一”号填列)	-29,632,905.02	-130,171,269.04
其他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8,814,459.25</b>	<b>-88,023,998.62</b>
<b>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b>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b>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b>		
现金的期末余额	85,714,579.12	113,807,987.51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13,807,987.51	239,144,084.84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b>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28,093,408.39</b>	<b>-125,336,097.33</b>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刘芸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刘芸